


水牛少年文庫11
水 牛 出 版 社



牧ㄇㄨˋ 夢ㄇㄥˋ

鄭傑麟　譯



水牛少年文庫11
水牛出版社

牧夢

鄭傑麟　譯



少年文庫11

牧夢

鄭傑麟　譯

水牛出版社

■內文注音附插圖


牧夢


成長的過程是多采多姿的，少男少女的幻夢尤其充滿了五光十色；打滾在草原中、小溪畔。羊群裡的崔米久，他幼小的心靈在登上可陀山之後，得到了一個肯定，一個昇華。

小朋友，你有沒有夢想？你有沒有奧杳的遐思？本書將帶你走入美妙的境界；對於成長是怎麼回事，本書也將給你明確的答覆！

水牛少年文庫 32K

1. 世界民間故事集 1 2 3
2. 印度王子與神猴
3. 小楊與野馬
4. 櫻桃園
5. 卡林諾先生的馬戲團
6. 中國民間故事傳說
7. 淘氣的麗莎（上册）
8. 淘氣的麗莎（下册）
9. 柯家小弟
10. 荒島歷險記
11. 牧夢
12. 天使星座
13. 巨人保羅
14. 愛的微笑
15. 忠狗復仇記
16. 少棒訓練與比賽
17. 鑽石奇案
18. 黄石奇遇記
19. 歐茲國的鐵樵夫
20. 綠野仙鄉歐茲國
21. 小王子
22. 獃子伊凡
23. 基度山恩仇記
24. 神奇的老馬
25. 妖怪與冒險故事
26. 青鳥
27. 蘇菲亞的故事
28. 湯姆探險記（上册）
    湯姆探險記（下册）
29. 恐龍探險隊
30. 金星探險記（上册）
    金星探險記（下册）
31. 神秘歐茲國
32. 阿法那雪夫童話
33. 荒野大樂園
34. 五小冒險海島・地牢・黃金
35. 五小冒險地道與機密
36. 五小冒險逃亡破大案
37. 五小冒險偵破走私團
38. 五小冒險篷車・隧道竊案
39. 歐茲國的稻草人
40. 歐茲法師地底歷險
41. 歐茲的魔術
42. 少年偵探團
43. 短篇童話傑作選
44. 奇異的科學
45. 石之花
46. 白馬王子米歐
47. 沒有人知道的小國家
48. 海底五萬里
49. 歐茲的葛琳達
50. 歐茲的機器人
51. 淘氣的尼古拉
52. 世界名家童話①②③



水牛少年文庫

11

牧夢

鄭傑麟譯

水牛出版社



目錄

第一章　嚮往可陀山

我是米久，對大多數的人說來，我是無足輕重的，但對我自己而言，可總是很麻煩的。

如果我是皮竹的話，那就不同了，他是我的弟弟，才七歲大，對他來說，不管是什麼事情都是簡單無比的；皮竹所要做的事，十之八九都是迎刃而解的。

有一天，當我們走到卜波河的時候（這河流中穿過我們的村子），我問道：

「皮竹，如果你能夠隨心所欲的話，你要什麼東西呢？」

「喔！」皮竹正在學抓魚，他把手放在大石頭後面的隱蔽處慢慢的等着；如果魚兒一出來，柔柔的觸及他的手，他就可以抓到牠了，他抬起頭來，不大想說話：

「喔，我要一樣東西。」

「什麼東西？」

「像不要上學啦！」

「但這是一件你『不要』的東西，你『要』什麼呢？」

「不要說話！」他閉上眼，慢慢的，慢慢的在水中移動着他的手，大氣都不敢出。

突然，他的手猛的一合，不好了；在他抓著牠出水以前，我就知道他手中空無一物。

「我要的就是一條又大又肥的魚！」皮竹好像很憤怒的看着我，就好像是我沒讓他抓到魚似的。「一條大魚，有六吋長。」

他拿起石頭，用吃奶的力氣扔入水中。

因此，我就代他抓了一條魚，那可眞容易，你只要把手伸入水中，一直等到魚看到它，也不要什麼別的功夫，等到牠們碰到你的手，你可以抓到牠們再動手。當牠們開始游過你的手指時，你慢慢的把你包圍着牠們的手指合攏起來；再很慢很慢的把牠們握緊，絕對不要猛的一抓。就是這樣了。

我把魚給了皮竹，牠都快有六吋長了，這樣，他又很高興的和我在一起了。

這就是皮竹的個性，對他來說，每一件事情都像這樣就行了。

當太陽閃耀，乾燥炎熱無比的時候，他會在河水中遊戲，這條河正好環繞着我叔叔艾力的家。對皮竹來說，這樣就夠了。他坐在廚房中，在他的書中的插圖上塗上黃、紅、藍等顏色。如果那裏有球的話，他就會玩球；如果沒有，他就會把一塊圓石頭滾着玩。皮竹這樣子就覺得很好了，而我的困難是：我是米久。

對蓋不來說，這樣子也是很好的，他就是我的哥哥，十九歲。老不樂這個名字是我的爺爺傳給我的叔叔邦立，以及二叔艾力，和我的父親的；我的大哥的名字叫小不樂，他是學校交通車的駕駛；蓋不則是世界上最妙的人。

只要是蓋不想要的東西，他都可以得到，後來，有一個禮拜五他跟我說過爲什麼他要什麼就有什麼。

蓋不每天都要到陶士的學校去，這是一個有一千個人的小鎮；今年，蓋不就要從學校畢業了，這對學校的球隊和「美國未來的農人」來說眞是一個不好的消息，他是「美國

未來的農人」俱樂部的負責人；但是，在禮拜五這一天，他就通通不理這些事情了，他要幫爸爸和叔叔他們照顧羊兒。

在我們這一家有一件大事，那就是羊兒；當夏盡冬來之際，氣候就要很快的轉寒了，但是，羊群總是存在；在我們家裏，總是非常快活的；就像我的小妹妹方娜生出來的時候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有時候也有悲苦到來，例如，小不樂被剪草機弄傷了；事事物物，來來去去，除了羊群永在。

因為牧羊是我們家族的事業，在我們的國家（新墨西哥州的西南方），你總可以看到一個崔家的人，跟他在一起的一定是羊群；像這樣子的情形已經有好幾百年了。

也就是為着這個原因，當蓋不做完學校裏的事情以後，就要到羊國去，代我爸爸或者叔叔，或其他年紀大一點的人的工作，讓他們可以回家一兩天。

冬天的時候，我們就把羊群趕到大草原去過冬，這廣大的草原由靠近我們家的那條河開始向北延伸到好遠好遠。幾乎就要到柯羅拉多州了。這個大草原橫亙於里歐河西部，那裏有一個深谷，谷下方就是大河了；這個地方是印第安人的，每一隻羊父親每個月都要給印第安人十先令。

羊國就設在一輛馬車上，如此，當羊群要換到另一個牧區去的時候，就可以自由行動了。馬車上有一張床，以及一個燒木柴的地方，天冷的時候就可以用了。即使外面是風雪飄飛，在羊車上的我們却總是免于寒風的吹襲，既乾燥又溫暖。

這一個禮拜五，羊車到了里歐深谷附近，離我們家大約有十二英里了，蓋不帶着我開大卡車到那裏去；駕駛大卡車眞不容易，那裏根本沒有路，你要開車經過草地，廣大的平原，你要避開大洞和大石頭，因此，開慢點、小心點是上策。

但是，蓋不把車開得很快，幸而他倒很小心，他把大卡車開左開右的，車子就好像一根小拐杖似的。大半的時間，他都在唱一支有關野花的歌，很好聽。

「米久。」當他唱完歌以後說道：「從家裏開始，你就沒開過口。」

「我？」我不看大石塊和茂密蓊鬱的矮樹林了，「我在想東西。」

「想什麼？」

「關於你，你作——」蓋不將大卡車開到雪地上，避開一個大洞——「你作一個人

有多容易？」

蓋不笑了：

「這對我來說，可是比世界上的任何一個人都容易的事啊！因爲我就是我。」

「但是對我來說可不容易。」

「是嗎？」蓋不笑了：「再等個一兩年就容易了。」

「只要等就行了嗎？是不是我不用再想別的法子？一次又一次的嘗試，能不能把我自己教會？」

「作米久，就不像玩球了，不行，要訓練作人不簡單。」

大卡車開得更快了，但是，現在我們正談着這麼重要的大事，我要知道的還很多。

「這一定是個秘密，一個大秘密。」我說。

「怎麼？」這可不是現在說得清楚的。大卡車正發出巨大的噪音，因爲我們開得很快。

「要怎麼樣作一個大人物。」我要用叫的。「就那麼容易嘛！當你要打一隻野獸的時候，你只要騎上馬，一兩天之內，你就可以帶一隻野獸一起回家來了；還有，那房子呢？」

「什麼房子？」蓋不哥叫道。

「靠大樹邊的房子，你要蓋間房子吧？」

「喔，以後會。」

「那你會作一個大人物了？」

「嗯！」

「怎麼作呢？」我要叫得很大聲，「像這些都要怎麼作呢？──就這麼容易的達成你的志願嗎？」我抓着他的手臂，因爲他好像根本不聽我說話。「要怎麼作嘛？」

「米久！」他把我推到座位的一角去。「現在沒時間，野狗！」

順着蓋不的目光望去，我看到野狗了，牠正沿着草原的邊緣跑，沒有普通的狗大，也不比我們的牧羊犬西克龍大，牠正奔過雪地；對羊兒來說，牠們是惡獸；每年牠們都要咬死許多羊，牠們奔走如飛。

我們接近野狗了，現在沒時間顧到地面了，我們進了大洞，越過石頭，我把座墊在頭上，這樣子，我的腦袋才不會碰到車頂，我看到野狗跑得像手指張開、手指合起來那麼快，比你眨眼還快。

「打！」蓋不說得好快。「座位後面。」

我拿起座位上的槍。突然，蓋不把大卡車給停了；但是，就在輪子還沒有完全停止以前，蓋不已經把我的槍搶過去，準備射擊了；我沒有感覺到我手中的槍被搶走，一直到我聽到槍聲了才知道。

野狗在一躍之中停下來了，牠就好像撞到牆壁似的，但是當牠重新接觸到地面時，牠繼續的前進，雖然已經沒那麼快了。

蓋不一點都不急燥，他舉起槍來，仔仔細細的俯測牠的距離，用他的目光追踪着野狗；他輕柔的唱起那支有關野花的歌來，然後他的手指扣動了。

這第二聲槍響使野狗完全停止了活動，然後蓋不笑了；這兩槍救了許多羊兒；蓋不的笑是因爲這是一件好事，而且這麼容易。

這就是蓋不，他要想得到什麼，一定可以得到，皮竹可就不一樣了，只要他有了東西就滿足了。

他們兩人都是快樂的。

但是在這兩者之間的我—米久，現在却已不再是那麼小了，我還不到十九歲，我有一個偉大的志願——那可不容易。

我有這樣的一個志願，這是個祕密，但也不是一個祕密，一個人能夠看方圓數百哩遠，但是，高高的山嶺有多少祕密啊！因爲當我每天早上張開睡眼，夜裏我看到的最後一樣東西就是山。

這就是我的志願，到那裏去——深入青色之中，深入那名叫可陀山的青山。

第二章　同往年一樣準備行囊

可陀山脈高聳入雲，壯麗無比。

有人告訴我說，如果你是個好人，而且祈禱的話，你就可以升天堂，我不知道這是不是真的，也許這是真的，也說不定是假的。

凡事要未雨綢繆，這是我們崔家的首一需要，而我連試都沒試過呢！然後，我們就要做一個牧羊人了，我們要知道如何放牧羊群，同時，也要知道怎麼做麵包和做一頓很豐盛美味的飯菜，如何騎馬，使用槍枝，以及釣魚，也是很有用的；當你能夠做這些瑣事的時候，也就是你準備完成的時候了。

然後，你就要等待了，一直要等到時機來臨的時候。

而機會總是有的，每一年都有，一般都固定於羊隻生產的時候，以及年節慶典——聖西德羅祭，然後，剪毛工人來了以後，就是剪羊毛的季節，也就是趕羊群深入可陀山脈的時候了。

於是，你也就可以到山中去了（如果大家都認爲你準備好了的話），但是，如果他們認爲你還沒有準備好的話，那時，你就要再等下一年了，甚至是後年，或者大後年。每一年的飛雪季節過後，也就是表示我準備好了的時候，今年對我而言，與往年大爲不同。

今年年初吧！小羊就要出世了，那時，這些大羊就被趕回來，在本地人的草地、大草原，以及平原上過冬。現在，這些大羊被安頓在我們家附近，因此，當小羊出生的時候，大家就可以去幫忙。

在這個時候，誰也不會管你是皮竹、蓋不，還是我，這一點都不重要，每一個人都要去幫忙母羊生產。

甚至在半夜也會有人跑到屋裏來（方娜睡一張床，我和皮竹睡另一張床），說道：

「來，他們要水。」

誰來要水？誰去送水？是毫不重要的。總是我們提着水到小羊出生的羊圈去。燈火整夜通明，人們要幫着生頭胎有困難的母羊生產。我們或者把水提到廚房去，這個時候，我的母親總是在那兒煮東西，因爲人們常要吃點心。

小羊要在好幾個鐘頭以後才出生哪，我們家的幾個叔叔和家人都來到我們家中，準備幫忙，根本沒有一定的時間吃跟睡，每一個人在他能吃的時候吃，能睡的時候睡。他是什麼人根本毫不重要，重要的是需要他的時候，他就要準備好才行。

我寧可他們認爲「做事的是誰」才是重要的，尤其是我，米久，但是，他們從來沒有想過這回事兒。

「在靠門那邊。」我的爸爸會連身子都不轉過來的告訴我說，「在另一間房間的桌子上，你會找到煤油的，那褐色瓶子的，快！」

我的父親正在忙着幫一隻母羊助產，跟他們一起忙着的是艾力叔叔。當我拿着瓶子交到他手上的時候，他甚至連看都不看我一眼。

有一次，我要讓我父親看看我是誰，那時候，他要我拿些布袋來，讓一隻怕冷的小羊蓋在身上，我把這些布袋交給了他，當他拿過去的時候，我說：

「布袋來了！」

我的爸爸沒有說什麼話，他把油塗到小羊身上去，然後把布袋蓋在牠身上。

「我做得好不好？」我說，「好吧？」

我父親試了試小羊的頸部說：

「這小羊會活的。」

「不，」我搖着頭說，「我是問這些布袋的事。」

「布袋呀？這些布袋會出什麼差錯？」

「差錯？沒有喔！」這可不是我所想說的，「布袋裏會有些小洞就是了。」

「對我們來說，布袋是要用來蓋在小羊身上的，幾個小洞根本沒關係，這也是我們爲什麼要用舊布袋的原因。」

這些我全懂，但我不能打斷他的話頭，讓他不說這個。

「如果我們要把稻米或者羊毛裝到布袋裏，那我們就要用一些沒有洞的新袋子了。」父親站了起來，俯視着我說，「你沒有拿要裝羊毛的新布袋來吧！那些放在剪毛間的，有沒有？」

「我？」我很快的說，「不是我。」

當我需要人們了解的時候，這也就是爲什麼作我這個人不容易的原因了。

「那爲什麼老談這布袋的事情？」我的父親把手背在身後，等着我回話。

「我很抱歉。」我環顧四周，想要離去，但這已經太遲了。

「米久，你有什麼問題？」

「沒有問題。」當我父親看着你的時候，你眞是無地自容。「這只是因爲我想要你知道，你要這些布袋的時候，是我拿來給你的。」

「喔，小羊要布袋嘛！所以我才要布袋的。」

「我知道，但是——」這可不好，我不能夠解釋的，「就是這麼回事了。」

「不樂。」邦立叔叔在田野那邊對我父親大聲的叫道，「這裏有一隻母羊，還有兩

隻小羊，狀況好像不好喔！」

「我來了！」我爸爸回答道，但是他看着我說：「米久，我了解這個的，你只是說布袋的事，是不是？」

「是的。」

「好！」父親說道，然後他急急忙忙的通過羊群，趕到田野的那一邊去。

在學校裏，這可就不一樣了。當老師要求你寫出某一省的省會的時候，你就寫出了它的地名，但是，這並沒有結束，如果你達到了她的要求的時候，你就可以在你的作業本上得一個「甲上」。

無論如何，這裏有家園、有羊群，跟學校不一樣，拿一個舊布袋只是拿一個舊布袋而已，而如果你談到這個，你就有了麻煩了，一瓶油只是一瓶油，此地沒有「甲上」。

此地每天也都不同，光陰一去如飛，當母羊都生產過小羊以後，剪毛工人就來了，所剩的日子也就不多啦！

雖然每一個人又都在忙着剪毛，但狀況却不像小羊生產的時候那樣，剪下羊毛，裝入布袋，綁好布袋，你必須對這些事情很熟練才行，只要有一點點小事情出了紕漏就不好了，我所能做的就是跟皮竹坐在一起，看着別人剪羊毛。

「看了這麼多年了。」就像我有一天告訴皮竹的，「光是看是不夠的。」

「爲什麼？」皮竹說道，「這樣很不錯呀！像不樂哥，把羊群趕到羊圈去剪毛。」

「事情是這麼多，爲的是什麼嘛？」

我沒有告訴皮竹，或者其他的人，說我的志願是到可陀山去。我現在也不告訴他，相反的，我說道：

「我們到底什麼時候跟他們一起做工呢？我們可不是無聊。」

「我們在一起，這可不無聊。」皮竹說道。

「但是，別人都在做事情的時候，只有我們兩個在這兒，孤零零的。」

「但是，當牧羊的時候，我們到處跑來跑去，東幫忙，西幫忙的，也沒有人知道我們在那兒呀！」皮竹說道。

這可是事實，但是我還是說道：「但是，去幫忙總是要好得多呀！」

我又說了一次：「好得多了！」

「坐在這兒很不錯呀！」皮竹說道，「只是看看，別的什麼事情也不做。」

這就是皮竹的個性，他有一點東西就夠了，但是，對我來說，我希望參與那件事情，即使那件事情不會發生在我身上，就像是剪毛工人走了以後，人們運着羊群去青山之中的日子也就隨之而來了。雖然，我從來沒有跟隨別人一同前去，但是那一日就我個人而言，是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中最重要的一天。

幾乎沒有半個人在睡覺的，因爲他們早上好早好早就走了，而且有許多事情要預作準備。我們都在忙着拿人們需要的一切東西給他們——馬匹以及保暖的衣裳，食物以及槍枝，每一個要去的人必須要帶齊一切東西，因爲他們要走上好一陣子呢！

而我，也祕密的準備了好幾年要帶去的東西，這些東西我把它們藏在床舖底下，沒有一個人知道的，我把我冬天所有的衣服都放入一個袋子中。雖然現在是夏天，但是却會很冷，他們告訴過我，山峰頂上很冷。在袋子中，我也把我最好的釣具放了進去。這個袋子放在我的床舖底，因爲在最後一分鐘，這樣突然的事情很可能會發生——我的父親或不樂哥，或者艾力叔叔會說道：

「米久，我們都認爲你已經準備好了，你可以跟我們……還有羊群到可陀山去，我們很需要你。」

「如果你們需要我，」我會這樣說道，「那我當然很高興去呀！」

然後，他們會說：

「唯一的困難是，我們告訴你太晚了，你來得及準備嗎？」

於是，因爲我的登山背包已經放在床舖底下了，我就會說：

「沒問題。」

事情可能會像這樣發生，雖然從來沒有這樣過。但是，在最後一秒鐘，在他們離開以前，這事情都可能會發生。而這對我們家是很有好處的，因爲家裏的每一個人除了可陀山脈之外，別的都不談。當方娜因爲他們的離去而開始哭泣時，我的父親會停下他的工作來抱一抱她。

「我們不要去那邊，」他會告訴她說，「夏天過去的時候，我們就會回來的。」

「爲什麼你不留在這兒？」方娜用一種悲傷細小，一如羊叫似的聲音說道：

「我們要放羊呀？這裏有一個很好的草原，全世界最好的草原——可陀山草原。」

「這裏的田裏就有草。」

「這可不夠呀！方娜。」他告訴她說，「我們有那麼多羊，這田裏的草只能餵五十頭羊呀！我們有好幾百隻大羊，還有小羊呀！這就是爲什麼在冬天的時候，我們要租本地人的草地來放羊的原因呀！你記得冬天的時候是怎麼樣的吧!?」

「記得。」方娜說道，如果我父親把她抱久一點，她就不哭了。

「但是，在冬天的時候，草原會變枯，變黃了，羊兒能夠吃的草就很少了，還好，這個山離我們很近，在高山頂上，草原總是青青的，會把羊兒餵得很肥，這樣不好嗎？方娜。」

「好呀！」方娜說道，雖然她也不怎麼懂。

並不是任何一個人都可以到可陀山去牧羊的，這是邦立叔叔告訴我的。

「這座山脈是無主的。」有一天，他這樣說過，「是無主的，除了政府之外，但是，在你把羊群趕去那裏以前，一定要得到政府的許可，這可不容易。」

「這麼大的山脈呀？」我問道。

「是呀！因爲如果羊群把所有的草都吃光了，或者把山上的樹都砍光啦，山上一片光禿禿的，等到雨季來的時候呀！大水就會從山上一直滾下來，流到山谷裏去，那麼，草原上就只剩下乾巴巴的大石頭了，這也就是爲什麼只准一些人到山上去的原因。而這就是爲什麼我們——崔家要感謝政府讓我們去的原因。」

「是的。」我說道，「我們都很感謝。」

「但是，我們也要感謝爺爺，他眞是一個非常聰明的人，是他在好幾年以前，就想到這個的。」

因此，就像邦立叔叔所說的，我感謝我的爺爺。

那是那天晚上的最後幾個鐘頭，我協助爺爺將人們需用的物品在馬背上綑牢。我的祖父已經快八十歲了，現在，他已經不上山，但是，沒有他的協助，就會一事無成，當

我謝謝他的時候，他搖了搖頭。

「一切的事情都會過去的，政府也是一樣，會過去的，但是高山常青，一如混沌初闢之時，你應該感謝的是造物主。」

「是的，爺爺。」我說道：「我會的，等禮拜天我們去教堂作禮拜的時候，我要感謝上帝。」

「不要忘了凡百事務都要感謝上帝。」他說着離開了馬匹，仰望着天空。朝陽還沒有出山，但是天空似乎已分開成爲兩部份。有一部份是天空本來的藍色，且並不十分黑暗，而山脈的部份仍然一片漆黑。「當你想要瞻望未來的時候，就舉目望山吧！如果山脈頂上覆蓋着瑞雪，一片白色，那就是『瑞雪兆豐年』，在這一個年頭裏，雪水會帶來充份的雨水，我們和羊群就會非常高興，在里歐大山谷裏的人也會非常快活，甚至在很遠很遠的外省的人，也會感謝上帝，因爲祂創造了可陀山脈這個地方，米久，也感謝這一年吧！」

「禮拜天，我會的。」我應許道。

我做到了，那是一年以前的事了，而不是那一年（我想謝謝任何人，去年與以前那些年也是如此。）

當上山的時光來臨的時候，父親親過了母親，又親了親我們每一個人。然後，我們全都走了出去，每一個人都說了再見，沒有一個人對我說什麼特別一點的話，甚至在最後的一分一秒也沒有。

當他們出發以後，可以望見山峰頂上，一片銀白色，因爲朝陽已經上升了，蓋不騎着馬，不樂帶着三匹馱着布袋的馬匹，而艾力叔叔也騎在馬上，我的父親、哥哥不樂，以及邦立叔都趕着羊群，還有牧羊犬西孔。

我們站着，看着他們，我的母親站在爺爺身邊，還有我的大姊姊跟小妹妹，小弟弟，方娜跟皮竹，以及我——不大也不小，我站在其他人旁邊。

羊兒開始出發的時候，揚起了一陣巨大的沙塵，過了一會兒之後，除了這褐色的沙塵緩緩的向高大的山脈升騰之外，就沒有東西看了。現在，其他的人都回到屋子裏去了。很快的，甚至連沙塵也消逝無踪。除了可陀山的連山頂峰，在陽光中清麗閃亮之外，

再無一物矣，而站在那兒遙望着這些，也沒有什麼好看的，你只是覺得山高日遠覺己小罷了。

因此，我就回到屋裏去，把登山背包從床鋪底下拖出來，將所有的東西放回原位。

這就是去年發生的事兒，我發誓我再也不讓這種事兒發生了，因爲今年是新的一年，冬天結束時我就十二歲了。

第三章　祕密的計畫

「我在這兒！這兒。時候到了，我在這兒！」

我最後聽到的聲音是午夜時分，廚房中的大鐘鐘敲十二響。當我聽到這鐘聲的時候，正是新年出生的第一隻小羊叫的時候，我聽到夜色中傳來一陣微弱孤寂的咩聲，自遙遙的田野之中，透過窗戶，傳入我的臥室裏。

「看！什麼事發生了！」那小羊似乎這樣的對我說着：「我來了！」

我沒有說話，這聲音聽起來根本就不像是在說話，但是，當一隻小羊誕生在羊群之中的時候，牠還能夠說些什麼呢？

「是我！我在這兒。」

我沒有起床，我凝神聽着，一直到我肯定了是羊的咩叫，然後，我掀了棉被，拉開了皮竹抱着我脖子的手臂。

皮竹沒有睜開眼睛說：

「我就起來了！」

這是他每天早上都要說的。

但是，他沒有起來，要把皮竹弄起床，那可要拉他的脚，讓他掉到地上來才行。

方娜睡在我們臥室的另一邊，她也聽到了我起床的聲音。

「米久？」

「嗯！」

「我要喝開水。」

「這裏沒有開水。」我正在床舖下面找我的鞋子。

「你要到那裏去？」皮竹看着我，最後，他還是醒過來了。

「我聽到一隻才生下來的小羊在叫，我要去看看牠。」

「現在是睡覺的時間呀！」方娜大笑了起來。

「要長大的話，我們就得呆在床上。」皮竹說道。

「對你來說，一點也不錯。」我甚至沒等衣服穿好，只把衣服套上手臂就走出了房間，「我已經長得夠大了。」

我是第一個走出房間的人，那些夜晚，屋子裏只有母親和大姊她們。男人都跟羊群留在田野中，睡在運羊車上，並圍坐在營火邊，看着小羊出生，而現在有一個人已經來了，我在屋子外面把衣服穿好以後，我聽到了更加清晰的羊叫聲。

「是我呀！我在這兒！」

「米久，你在幹什麼呀？」我的姊姊統絲問我說，她穿着睡衣，「不准出去，回屋裏去！」

「我知道，但是，這是新年呀！」

「不可以，米久，回屋裏去！」姊姊從屋子裏急急忙忙的衝出門來，跑到田野裏。

我聽到我身後的門又被打開來了。

「米久，媽媽來了！」是梨歐，我的二姊在講話。

「說不定她會讓我去呢！」

「說不定。」二姊幫着我把衣服穿整齊，「但是，我想她會說你要等一等。」

「再等一整年？」

「等到早上，早上你就可以看到才出生的小羊了。」然後二姊像大姊似的走開了。

這不能等到早上，這就是一個問題。但是，從開始就要跟別人合作才可以，這是非常重要的。

當我的母親來到的時候，我正把我的第二隻鞋子穿上。

「米久！」我的母親看到我的時候大吃一驚。

「我只是想告訴你一件事情，」我說道，「這就像我整個冬天多努力工作，在學校有多用功，但是，我沒有一次得過『甲上』」。

「我知道的！」她說，「你已經長大了，米久，但是，即使一個男人也要學着等，一直等到他的時候來到了才可以。」

「我已經學過要怎麼等了，在這十二年裏面，我已經學過了！」

「時候還早得很呢！那麼，你要一直等到早上嗎？」

「等到明年，要這麼久吧！」

「米久！」我的母親打斷了我的話頭，她用手捧着我的臉說道，「看到你自己打開弔着大石頭的門，我看你已經夠自立自強的了。但是，這並不是一個門的問題，而是變成跟現在的你完全不同的狀態，這也不是一個自立自強的問題，也是需要一些時間的，不可以，不可以。」她根本不讓我開口說話，「回方娜跟皮竹的屋裏去！」

「他們看到我會很高興的！」我丟出了一隻鞋子，它打到門上。

「上床去，要不然你就痲煩囉。」當我的母親說，「你就痲煩囉！」的時候，她是不笑的。我拿起鞋子，回到屋子裏去，當我回過身來的時候，我看到西孔正跑入夜色中去，連一隻狗都去看小羊呢！

皮竹臉上含着微笑的等着我：

「你去看小羊過癮吧？」

我沒有回答。我把剛剛丟的那一隻鞋丟在地上，又把第二隻鞋丟在地上。方娜笑了。

我坐在床邊，把衣服脫了，皮竹在我的背後不斷的又說又笑。

「他在半夜起床，到他想要去的地方去了，喔，當然了！當然了！」

方娜笑得氣都喘不過來了說：

「喔當然了，當然了！」

「不要講話！」我用比他們兩個都大的聲音吼開來了，然後，我說道：「你們看看外邊，看看很遠那邊。」

他們都跑到窗邊來，望着外面的夜色。

「山上嗎？」皮竹問道。

「對，山上，可陀山，你知道山上有些什麼東西嗎？」

「雲。」方娜說。

「你瘋了。」皮竹告訴她說，「雲在山上？雲在天空！」

「雲是從山上來的嘛！我每天都看到雲的，每天，每天。」

「你每天都瘋了。」皮竹打斷了她的話頭。

我制止了皮竹說話：

「我來告訴你們山上有些什麼東西吧！有大魚，還有打獵也很棒，每天都可以露營。每天晚上你只要想起來就起來，你要吃什麼東西就煮什麼東西。」

「還有什麼呢？」方娜問道。

「山上有好幾個湖，湖水沿着山邊流下來，還有，夏天的時候一點都不熱，在每一座山的尖峰上還有白雪呢！」

「雪的味道怎麼樣？」方娜問道。

「吃起來很冰。」

「只是冰嗎？」

「只是冰。」

「還有什麼呢？」皮竹問道。

「站在高山頂上，沒有一座山比你高，當你抬頭往上看的時候，你所能看到的只是

天空，而當你俯看下來的時候，你可以看到一切東西，整個里歐大山谷，還幾乎可以看到大半個省份。」

方娜跟皮竹不斷的盯着我看，甚至在我說完的時候還在看我。唯一的鼾聲是獵犬西孔發出來的，外面，不知道新出生的小羊在那一家。

「還有呢？」皮竹說道。

「那兒還會有什麼呢？」

皮竹看着我，現在是時候了，多年以來，這都是我的祕密呀！對一個人而言，要長時期的保密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爲了要使它眞實化，你必須要告訴其他人，如果你不告訴其他人的話，這個祕密就沒有價值了。

「我要到那兒去。」

「去可陀山呀？」

「是呀！」

「是呀！」方娜說着已經開始爬上床鋪了。

「是的，」皮竹說道，「有一天我們都會去的。」

「不是將來有一天，我今年就要跟別人去了，就是今年！」

「你怎麼知道？」方娜問道。

「我會使它實現的。」

皮竹搖了搖頭：

「首先，你要知道那些事情該怎麼做，然後，等到你大一點了，就可以上山了。」

「嗯！」方娜說道，就好像她知道似的。

「不管那一個人，像我們這麼小的，根本不可能上山。」皮竹說道。

「那只是你，」我告訴他說，「我們——那可不是我，是你跟方娜。但是，我呀，——我是米久，我所要說的就是這個，我要上山了。」

「怎麼上山呀？」

「我能說些什麼呢？」我說道，「我已經做好了一個計畫。」

這對他們來說都是一個晴天霹靂，他們看着我，就好像我突然的長了尾巴似的。

「你有一個計畫？」皮竹更貼近我了。

我能說些什麼呢？

我說：

「是的，但是我不能告訴你，你以後就會知道的。」

「什麼時候？」方娜大叫道，「還要好久？」

「明天。」

「明天。」皮竹也大叫起來了。「明天就開始這個計畫嗎？嗯，你知道要作些什麼嗎？」

「我什麼事情都知道。」

皮竹開始沿着房間跳起來了，方娜又大笑啦，我也又笑又叫的，我甚至也開始相信我眞的有一個計畫了，一個眞實良好的計畫，皮竹站在床上。

「看着我，我是米久，米久站在高山頂上。」

「我要喝水。」方娜叫道。

我去給她拿了水，又脫了衣服上床。

在寂靜中，我想起來了，我沒有計畫，在寂靜中，我聽田野裏的聲音。西孔和羊群正發出牠們特有的鼾聲，而母羊也在發出牠那特有的鼾聲，我只能夠傾聽着。

但是，即使是這樣，還是很有好處的，我已經說出了我的祕密，就像我們在學校玩捉迷藏那種遊戲一樣，我已經從樹後面出來了。我望着窗外的山脈，沈入睡鄉。

第四章 管理號碼的工作

去看小羊如何出生下來眞是一件非常有趣的事情。

在母羊準備生產之前，牠就開始作一些奇怪的事兒了。

通常，母羊不是很好玩的，牠好像只是會吃，當牠看你的時候，是用一種茫然無知的目光來看你的。

但是，在牠生產小羊以前一個鐘頭後，牠對其他事情的興趣就比吃的興趣大了。牠會去到田野裏，尋找一個地方躺臥下來，以牠的鼻子貼近地上，不斷的到處動來動去，翻滾轉側，成一圓形。牠甚至會躺下來好一陣子，看看這地方好不好，但是，牠好像從來也找不到一個好地方。

當小羊生產的時候到了以後，牠就決定在一個好像不壞的地方躺了下來。

然後，一件奇怪的事情就發生了，母羊發出了巨大的叫聲並不斷的用自己的身體推着，因而發出這巨大的聲音，然後，牠就看着自己的臀部，看看狀況如何了。

在此一時刻，母羊的表情就不同了，在此一時刻，母羊的表情十分和藹，牠的目光一如那些洞察世故，看過古今的老人。

然後，從母羊的臀部慢慢的有一個閃亮的物體出現了，首先，你可以看到小羊的鼻子、眼睛，以及口部，然後，你就可以看到小羊的整個頭部了，甚至牠的耳部。牠躺在那兒，而母羊正在使力並發出叫聲，看看狀況是不是很好。

兩隻前足出來了，新出生的小羊像是被裝在一個既乾淨，又發亮的袋子裏似的，這袋子看起來好漂亮呀！而當母羊重又發出叫聲，並用力生產時，兩條後腿和尾巴就出來了，這時候，你就可以說小羊已經生出來了。

小羊躺在地上，沒什麼大動靜，只是不斷的顫動着，好像是怕冷的樣子。母羊也是這樣，躺在地上休息一會兒，現在牠沒有洞察世故，看遍古今的老人那種目光了。然後，牠開始用牠的嘴把小羊舔乾淨，牠把小羊在地上翻轉着身子，舔得好乾淨，好乾淨，一直到那個閃亮的袋子全部消失爲止。

甚至在母羊舔着小羊的時候，小羊就開始動了，不管你信還是不信，小羊想站起來呢！在牠出生下來不到十分鐘以後，牠想站起來呢！我記得方娜生下來的時候，除了哭之外，有好幾個禮拜，什麼都不會呢！她就是會哭。但是，一隻小羊却很快的就想要走路了。

當小羊站起來以後，牠覺得很奇怪的看了看自己，牠就好像是一張有兩隻腳的高椅子似的。牠的身體是黃色的，有時是褐色的，多日之後，仍不會變成白色。而當牠走動時，一如牠腳底下的世界是鬆軟軟的，而又動搖不已的。在牠出生以後不到一個小時，牠就跟牠的母親一起走路了，就好像牠要上街似的，現在，這隻小羊是很飢餓的，牠總是到母羊肚子下面的乳頭那裏吃奶。在牠出生後不到一個小時之內，牠已經非常忙碌了，比方娜或者我們還要忙碌得多。

在第一隻小羊出生以後，又生了許多小羊，大約有二十隻到三十隻，日夜不停的生

着，而每一隻才出生的小羊都是又冷又餓的，如果這隻小羊冷過了頭，那可就不好了，我們就要在羊身上蓋一床溫暖的棉被，而且要把小羊帶到營火旁邊來，如果不這樣做的話，小羊就會死掉。

當每一個人都喊叫起來的時候，也就是爲了燃放營火用的木材和開水，以及布袋和其他的東西而喊叫的，這時候，我和皮竹以及其他的人都會跑去拿所需要的東西，沒有人會爲此而謝謝我們，或者看看我們是誰。

在這件事情發生以前，情況很糟糕，但是，現在更糟糕了。因爲在第一隻羊生下來以後，皮竹和方娜一直都在注意着我，想要發現我的計畫是怎麼回事，而我根本沒有什麼計畫。因此，在過年以前所發生的一切事情，皮竹和方娜都很驚奇。

你可以知道我的感覺是怎麼樣的。

他們老是跟東跟西的，因此，我根本無法忘記我那一個計畫，這也是我不願意忘記的，方娜會對我笑笑，好像我們之間眞有什麼祕密似的，然後，她附着我的耳朵說道：

「你的計畫很棒，是不是？」

「是啊！」我不得不這麼說，然後我就覺得好後悔，因爲我說的不是眞話。

皮竹也是這樣，當我在拿水的時候，他走近了我說道：

「什麼時候讓我們看看那個計畫好嗎？」

我能說什麼呢？因此，我只好說了：

「這就是計畫的實現呀！」

「但是，你只是在提水嘛！」

「這就是計畫中的一部份呀！」

「才不是呢！我不相信！」

「這是因爲你不知道這個計畫呀！」

「好個計畫，這麼祕密，連你自己都說不出什麼時候做什麼事呢！」

「是呀！」

「我想我已經想到了。」皮竹說道，你認爲我的感覺如何呢？

過了幾天以後，方娜忘了這個計畫，因爲方娜忘得很快，但是，皮竹可不是這樣，

他的記憶力好得很呢！

每天晚上，當我們上床就寢以後，他就會問我這個，而當我告訴他今天的計畫很理想的時候，他總是很高興的，因此，我總是告訴他今天的計畫很符合理想，如果這樣能夠使他快活，我爲什麼不這麼說呢？

但是，有一件事情可以肯定的是，今年我還沒有去年混得好，我一定得想個好主意，或者乾脆告訴皮竹我根本沒有什麼計畫。

我想這個想了幾天，然後，我想到了一個主意，我想到了可以找爺爺幫忙，於是，我找到了給羊兒烙印號碼的工作。

爲什麼要在羊兒身上烙印號碼呢？因爲母羊在把小羊生下來以後，她會把小羊給弄丟了。如果她有幾天沒看到她的小羊的話，她根本就記不起來那隻小羊是她的子女了！如此，她就不讓牠吃奶，即使那隻小羊本來就是她的子女，這就造成了許多麻煩。

這就是爲什麼一隻母羊要和小羊在一起的原因了，但是，要知道那一隻小羊是誰生的可不是容易的事情，問題是每一隻母羊看起來都很像，而每一隻小羊看起來也是如此。

因此，我們就用烙鐵把號碼烙在母羊身上，當她生小羊的時候，我們就把同一數字的號碼烙在小羊身上，我們並不用燒紅的烙鐵來烙印，只是以黑色的油墨來烙印。我們有一大罐油墨，還有十塊烙鐵，烙鐵的底部有阿拉伯字的號碼，從0到9，沒有10，你要烙10的時候，就要拿1的烙鐵和0的烙鐵來，先烙上一個號碼，再印上另一個號碼，像這個樣子，你就可以烙上任何你所想要的號碼了。

有一種特別油墨，你可以把它蓋在羊的毛上面，即使下雨也不會褪色，而且不會傷到羊隻，羊身上有了號碼以後，就沒有什麼麻煩了。如果你看到一隻表情悽慘的迷途的羔羊時，你只要一看牠的號碼就行了。例如，牠的號碼是462，然後，你就到處看了，最後，你找到了462號母羊，你就把小羊帶到母羊身邊來，然後，牠們母子就重聚了，就這麼容易。

第一隻生下來的小羊，我一直沒有看過牠，牠烙的號碼是1，跟牠母親一樣，第二對的號碼是2，然後是3，4，一直到40吧！都烙過了印，然後，我有了主意，如果我眞能找到這樣的事情，這總比我東跑跑，西跑跑的拿東西要好得多，爺爺有一罐油墨跟

有號碼的烙鐵，他的工作是烙印，我問過他是不是可以告訴我怎麼做，他會讓我做的。

他問我是不是會數數目字，要快到我氣都喘不過來，數不出來了才行，這樣的話，他才要告訴我怎麼做這事兒。

這可容易，你把你所要的烙印的號碼拿起來，往顏料罐中一放，不要放到底，只要放到顏料的上面部份就行了，當一個人抓住母羊時，你就把烙印優雅的印在羊身左右任何一面的毛上。

不容易的事情是要把這麼多的號碼記在你的腦子裏，就打個比方吧！譬如，你給一隻母羊和一隻小羊都烙上了「173」這個號碼，而下一隻羊又不會在一個小時前後生產。你就必須記住下一個號碼應該是「174」，如果你把號碼弄重覆了一次，那你可就麻煩了。因此，我總是一直不斷的數着號碼，如「186」、「186」、「186」，這樣子，我就不會忘記下一個號碼了，要記住它可真不容易。

但是記數目字却有一個好處，那就是除了我之外，沒有一個人知道下一個號碼是什麼。我的父親會帶着一隻母羊和小羊來，他在我烙上「186」的號碼的時候，會把羊抓得緊緊的，然後，不樂帶着另一對母子來，但是，他不會知道下一個號碼是什麼，只有我知道——是「187」號，即使他拿起顏料罐和烙印來給羊打印，只要我不告訴他，他就不會知道要烙上什麼號碼。「187」。

因此，當人們在工作的時候，你會聽到他們在喊着：

「米久——拿烙印來。」

「米久在那兒呀，他是管號碼的呢！」

這就是好處。

當我們晨間出門的時候，我們總是走在一起，每一個人都帶着自己工作的時候所要用的工具，我拿着顏料和號碼烙鐵。一日之始，天氣依然寒冷，我會說道：

「今天早上比昨天早上還要冷呢！」

「羊兒好乖啊，牠們晚上睡得好熟。」

其中的一個人時常會這樣回答我說：

「是呀！」

「說的是呀，米久——」

這可比去年好多了，好得太多了。

而皮竹！他總是用他的大眼睛看着我，他在看我要做些什麼。對皮竹呀，我覺得很不錯，因為在我的心目中，我的計畫現在已經實現了。

當他問我：

「一切都好吧？」

現在我可以說了：

「不好。」

而唯一不真實的事情是我該怎麼說它，就好像我總是像這樣計畫的，但是，今年每一樣事情都是如此順利却是不重要的。

第五章 幫小羊找媽媽

這可是一件好事，因為這樣子每一個人都曉得那就是他——米久嘛！他也在我們的工作中插了一手哪！而且，我沒有必要告訴皮竹說這些事情都不是真的，這樣也不錯。

但是，我現在要說的是很不容易解釋清楚的，我常常會忘掉那樣做對我有什麼好處；或者，甚至連我做過什麼事都弄不清楚了，米久，為你自己作一些該做的事吧！

這都是為了羊兒，而且是牠們所必須有的工作。一如牠們要留在太陽底下，因為太陽是溫暖的。牠們也需要一個人來工作，並使牠們親如家人，歡聚一堂，除了陽光、雨水、綠野與你之外，牠們一無所有。

喔，還有號碼。

沒有號碼的話，就有許多羊兒要孤單了，而一隻小羊孤單的話，就一隻又一隻的，看起來很害怕似的，因為怕死吧！——這是你難以忘記的。

「一個牧羊人的眞正工作是——」我的祖父告訴我說。「看着這一大群羊兒，不使任何一隻羊兒孤單，每一對羊兒都在一起，只有在這種情況下，小羊才能夠全部都活。」

「那麼他們為什麼會孤單呢？」我問道，「為什麼羊兒不知道這是不好的呢？」

「小羊！連人不懂這麼簡單的事情的還多着哪！不僅僅是小羊喔！」

艾力叔牽着要打號碼印的一對母羊、小羊來了，他對着祖父微笑着，他是我們常常談到的，我們喚他「爺爺」。

「爺爺！」他說道。「米久搞不懂你所說的，人為什麼要跟羊在一起。」

艾力抓着小羊的腿，羊頭低垂着，小羊很喜歡這樣似的。母羊則騎在小羊身上，用後脚推動自己，像這個樣子，母羊就不會插隊了，當我在羊身上打上「188」號時，艾力叔抓着羊兒，先是母羊，然後是小羊。

「你爺爺呀！」當我工作的時候。艾力叔跟我說，「腦子最靈活了，他厲害得可以用一句話說明八件事，在喝了一點老酒以後，他連一句話都不用了，只要動動他的手就行了。」

我的祖父跟艾力叔叔都笑了。

「這可簡單。」艾力叔叔對我說道。「人不懂羊為什麼會孤獨，是因為他們嚐不到羊孤獨的滋味，羊不了解是因為牠們是羊，生產後的前一段日子中，母羊根本看不出那一隻小羊是牠的，只有用嗅的，你看。」他說。

有一隻小羊，身上有一個好大的號碼，叫得跟世界末日似的，而靠近牠的一隻羊頭抬得高高的，就好像她在叫說她的名字很不好似的，那是一隻母羊，她也在大聲叫着，她身邊的號碼也是「164」。

母羊、小羊對視了一下，牠們都蓋上了「164」的號碼，順利極了，然後，小羊跑回羊群中了，而母羊走向了另一條道路，嗅着每一隻小羊，發出大聲的哞叫。小羊的腿還很軟，很不容易站穩，因此，牠常常跌倒，牠到處轉來轉去，想跟着別的號碼的母羊走，像「114」以及「73」、「152」，甚至我剛剛在牠身上蓋上號碼的「188」號母羊。

「去幫牠一個忙。」祖父告訴我說。

我上前抓住了這隻小羊，牠還想跑呢！就這樣我把牠送到母羊身邊去。當我快走近牠母親的時候，母羊居然開始跑了，牠以為我要抓牠呢！但是，當我讓牠嗅過小羊並將牠放在牠的身邊，母羊就知道是牠的小羊了。然後，牠們就一起大聲的咩叫起來，因為牠們非常高興，而後，小羊衝到母羊的肚子底下去找奶頭，並開始吮吸起來。

但是，並不是老是這樣簡單的，母羊總是不想讓小羊跟牠在一起的。

「為什麼呢？」我問道。「這樣不是對母羊最好了嗎？有了一隻小羊呀？」

「不要懷疑。」我的祖父說道。「連人都是這樣的，他們不會常常去做他們所知道的最好的事情。」

艾力叔叔又笑了：

「爸爸，你告訴這孩子的只是理論罷了，還有理由呢！米久，也許一隻母羊有了牠的第一隻小羊以後，並不知道牠要做些什麼。這時候，就需要我們幫這隻母羊和這隻小羊的忙了。」

「就像現在蓋不所作的。」祖父望着我的哥哥蓋不，他正想要去抓住一隻母羊。

當蓋不抓住這隻母羊的時候（號碼是182），我的大哥不樂也帶着同樣號碼的小羊來了，而當蓋不把母羊翻過身來的時候，不樂就摟着小羊的頭，讓牠在乳頭那裏吃奶，這隻小羊很喜歡吃奶，看起來好高興呀！在蓋不放鬆了母羊的時候，小羊還是在繼續吃奶。

「現在，牠們都知道該怎麼做了？」艾力叔叔說道。「而孩子也不會讓牠的媽媽走遠了。」

「但是牧羊人要不停的照顧他的羊群。」我的祖父說道。

艾力叔叔同意的說道：

「是的。」

「如果他不照顧羊兒的話。」我的祖父說道。「母羊和牠的孩子就會分散開來，這就是一件罪惡。」

「一件罪惡？」我認為的罪惡只是你不上教堂或者祈禱。

「為什麼你要說到罪惡呢？」艾力叔叔想要知道。「這那裏有罪呢？」

祖父對艾力叔叔有點火大了。

「當某種東西在生長的時候，你讓牠長不大，這就是罪惡了。而如果它是個生命，你讓它死了，那就是個罪惡。」

「請不要生氣。」艾力叔叔說道。「但是，你已經在這孩子的腦袋裏灌輸了太多的觀念了，除了這是我們的職責之外，他還需要知道什麼呢？讓他懂些羊毛和小羊嗎？如果一隻母羊病了的話，甚至死了，我們的羊毛就完了。而如果掉了一隻小羊，我們就少一隻小羊賣給市場了。爲什麼要說到罪惡呢？這是我們的職責，因爲這樣我們才能賺到一毛錢一塊錢。」

「小艾力呀！」祖父這樣對我的大叔說話的口氣，就好像他是個孩子似的，像是跟方娜說話似的：「很對，很對，小艾力。」

然後，他就開始咕嚕咕嚕的說個不停了，他看起來已經生了氣，他告訴艾力叔叔的是他的生平，我的祖父開始有了自己的羊群的時候，他還很年輕呢！還沒有蓋不大。

起先，崔家的人只是給別人放羊罷了，他們給其他有好幾哩的土地和千千萬萬隻羊的人們牧羊。這些百萬富翁都是有權有勢的貴族，他們付錢給爲他們做事情的人們。

但是，我的祖父，在他的工作期間，以羊兒代替薪水，這就是說，貴族決定給我的祖父一些羊群，而我的祖父則爲他們在這一塊地上，看一整年的羊，在年底的時候，他就把年初貴族交給他的羊還給貴族。這時候，已經有占原數三分之一多的小羊生產下來了，這些小羊他都可以全部留下來作爲他的報酬。

這可不容易，不像開開口就行了的。通常，在年底的時候，牧羊人有的羊很少，但是，他却要爲貴族看好幾十個禮拜的羊，甚至好幾年，只夠大戶人家給他的吃飯錢。

「那事情太多了。」祖父的手指在艾力叔叔的鼻尖上幌了幾下：

「我，一個人，沒有叔叔，伯伯，或者你和其他的孩子。如果只是爲了錢的話，我會拿鈔票作我的工錢，但是我看羊不僅僅是爲了鈔票而已，而現在有了這些羊也不只是爲了鈔票而已，因爲這是一個很好的人生方式，一個人和羊在一起，帶着羊群，這樣子，大家都能樂享天年，死後升天。你跟羊群都可以。如果不是這樣的話，小艾力，今天我們不必跟我們的羊在一起幹活兒了，了解嗎？」

艾力叔叔笑了：

「了解，了解，我了解。」

他看起來並不認爲祖父已經生氣了似的。

「你什麼時候對這孩子解釋一下？要解釋對喔。」

但是艾力叔叔沒有時間，因爲就在這時候我的叔叔邦立叫着：

「號碼，米久，把號碼印拿來。」

於是，我就去了，並把「189」的號碼印在邦立叔叔抓着的母羊身上，然後，再蓋在小羊身上。等到工作完了以後，他就把母羊和小羊的脚綁在一起。當他看到我時就說了：

「這是因爲母羊不想餵小羊。她會跑開的，現在，她跑不了了！」

「我知道。」我說道：「我聽說過。」

「我再告訴你吧！把牠們像這樣子的綁在一起，只適合在田野裏，如果羊是在他們可以抓到的樹林和石頭地裏，那就不好了。」

「那就是罪惡了，對不對？」

「對，如果牠們不能跑去吃草和喝水的話。」邦立叔叔拿起了他那長長的趕羊拐杖。「或者，如果有一隻野狗來的話。」

「那就是罪惡了？」

他看着我說：

「你跟誰談過？爺爺吧？」

「是的。」我說。

「那你就用不著我來回答問題了，聽他的吧！」

我不知道誰是對的，到底是艾力叔叔對呢？還是爺爺對。但是，這一點我倒知道，即使只是讓一隻小羊死掉，那麼不管是一種罪惡，或者只是損失一筆金錢，都是一件非常糟糕的事情。祖父告訴過我，把母羊和小羊弄在一起的最恰當地點是羊欄。

羊欄都是蓋在原野的角落裏，或者在任何地方都可以，在角落裏，你用木頭蓋一間小屋，其大小僅容一羊即可，你就把母羊和小羊趕到這間小屋中，並讓牠們住個一兩天，在這一段期間中，母羊跑不掉，母羊和小羊就開始互相認識和喜歡對方了，然後，再

把牠們放出來可就安全了。草原上有許多這樣的羊欄，裏面經常住滿一家人，牠們是來學習如何共同生活在一起的，每一隻羊都很愉快。

只有孤兒是例外。

再也沒有比一隻羊孤兒再悲傷的事了，有些是因爲羊媽媽死了。但是，大部份的羊孤兒是同母異父兄弟（姊妹）中的一隻，羊媽媽沒有足夠的奶來餵牠們，通常都是這樣的，小羊被牠媽媽搞丟了二—三天，而母羊不知道小羊是牠的，甚至連聞都聞不出來。或者，也許是在一次暴風雨中，母羊和小羊彼此失散了，或者因爲恐怕野獸侵害而各奔東西。

羊孤兒是非常可憐的，當牠去找別的母羊找奶吃的時候，常常會被母羊弄傷，母羊會用頭上的角來頂牠，而把牠弄傷了，今年我們有兩隻羊孤兒，母羊們一天到晚都在用頭頂牠們。

不久，一隻有媽媽的小羊死了，這眞是很糟糕的事，但是，我的父親却有了一個想法，他可以給這羊孤兒找一個媽媽了。

他抓着這隻死的小羊——牠的號碼是「86」號——牠躺着的地方很靠近那隻母羊，牠的媽媽，那隻母羊正站在那裏哭着，牠哭了好幾個鐘頭，因爲這隻小羊再也不會像牠生前一樣的活蹦活跳，四處走動，吃吃喝喝了，爸爸由母羊看不到的地方把小羊的屍體拿走，他把小羊的皮剝下來，披在另一隻沒有媽媽的小羊身上，並把牠編作「86」號。

「當母羊嗅到牠的亡兒的味道時，她會以爲這隻小羊是牠自己的孩子。」爸爸說。

他抓着這隻小羊（羊身上的號碼是「86」號）給了母羊，這看起來可眞有趣；起先，那隻母羊站着、看着，不知道到底該作些什麼。然後，牠開始往這隻小羊身上嗅了，這隻小羊沒有走開，牠怕母羊會用角頂牠。突然，這隻母羊發出一聲又宏亮，又快活的叫聲，並用鼻尖觸着小羊，這隻小羊好像很快的就懂了，牠就到母羊肚子底下找奶頭吃晚餐。

「看到了吧？」爸爸說。

「看到了。」

之後，牠們一起走開，那隻「86」號的母羊，和在走動的時候，烙着「86」號的羊

皮碰著地面的小羊。

「母羊很高興。」父親說，「牠相信牠有一隻小羊，而小羊也很高興，因為牠有了媽媽，如果牠們要高高興興的過日子的話，牠們就非相信不可。」

我說：「我也是這樣想呀！」

「再一兩天以後，死羊身上的味道就會消失掉，這時候，母羊就會喜歡這隻羊孤兒身上的味道了，她會以為這就是牠的小孩的味道，一到這個時候，我們就可以把小羊身上的羊皮去掉了，你就可以在這隻小羊身上烙上『86』號，跟牠的新媽媽的號碼一樣。」

「我會把烙印準備好的。」我說，「『8』號和『6』號。」

但是，所有的小羊還是不見得都有媽媽。我的大姊桃瑪娜和二姊梨歐專門照顧那些沒有媽媽的小羊，她們把這隻「86」號小羊叫作「吉米」，餵牠牛奶吃，還教牠怎麼吃村子四周的草，牠就跟着我的姊姊妹妹到處跑。小羊都會這樣的，如果牠們沒有媽媽的話，牠們什麼東西都跟，甚至連一輛舊貨車都會跟。

我認為，像這樣的一隻沒有媽媽的小羊不會很快樂，牠是孤獨的，一整個夏天，牠都跟着我的姊姊、妹妹留在村子中，當羊群上了聖可陀山的時候，牠也沒有跟牠們一起上山。

如果我不在牠身上烙個號碼——跟母羊身上的一樣，牠就不會走。

因此，你就知道，這些日子來，在我的心中想的都是數字，我絕對不會忘掉任何一隻小羊，並在牠們身上烙上號碼。一整天我都在想號碼的事，甚至連我晚上上了床，還是忘不了號碼，當我在閉上眼睛以前，望着可陀山，我還是在腦海中想着這些數字。

有一次，我甚至想到，我在聖可陀山上看到了它，那號碼是「12」，而我也已經是十二歲了。

第六章　找尋失落的羊羣

然後，就不用再用號碼了。

那是五月份第一個禮拜的事情，我把「894」號蓋在最後生下來的小羊和母羊身上。

我的父親要我把烙印洗乾淨，洗掉油墨，並把它們收存起來，等到明年再用。

現在，艾力叔叔說話了：

「米久，你的事情已經結束了。」

這是眞話。

因此，現在每天早上八點鐘，我和皮竹、方娜都要去上學，下午才放學回家。大人們忙碌得很，他們帶着羊兒，和才生了頭胎的母羊，到生氣蓬勃，碧綠鮮嫩的草原上放

牧，當我哥哥不樂和蓋不放學回家以後，也都在田裏面忙個不停，甚至於連梨歐、桃瑪娜不在家幫媽媽做家事的時候，也會跟着吉米去放羊。

一家人全都走了，只剩下我和皮竹呆坐着，望着他們忙上忙下，皮竹問我說：

「這也是『計畫』的一部份嗎？」

而我就會說：

「是呀！」

——早上的時候，我拿着烙鐵、油墨和大人們一起出去，而他們則拿着其他東西。

這簡直像是根本就不可能的事了。

現在是個生死存亡的關頭，因爲想要上山去不像是想要當兵或者當飛行員，你會在一個鐘頭，或者十五分鐘之內忘了這回事兒的，但是，聖可陀山呢！它總是日夜都在那兒，不管是在什麼地方，你都看得到它。它就在那遙遠的地方巍然聳立着。

一直到有一天，因爲暴風雪的關係，一件事情發生了。

在我們住的地方，每逢冬天總有許多暴風雪，里歐谷上總是覆滿了厚厚的冰雪，當暴風雪最凶悍的時候，羊兒倒不怕，因爲牠們身上有毛。說眞的，冬天比某些其他的時候要好得太多了，因爲我們不用帶羊兒去喝水，牠們有雪可以吃，雪就可以代替水了。而且在雪下面，牠們可以找到青草。

但是，如果在冬天結束以後，來了更多的暴風雪的話，而且許多母羊又要生產，那麼，這問題可就大了。有很多小羊體質太弱了，不能夠在大風雪中保持軀體的溫暖和健康，這樣，有些羊兒就會病了，甚至有些還會死掉呢！

今年冬盡以後來了許多暴風雪，而且正是小羊出世的時候。

蓋不告訴我說，暴風雪總是從西邊來，挾着一股大風一起來。而且除了大風之外，還有大雨，大雨很快的就傾盆而下，落在大地萬物上。下在你的衣服上和樹林中以及路邊的沼澤上——這樣，你就得下車，走到你要到的地方去。

我們把羊兒分成好幾群，這樣子，我們就好照顧了，不樂的羊國車上有一群，邦立在草原上也有一群，艾力叔叔的田裏也有一群；他升了一堆火，把非常怕冷的小羊都集中在一起；我們的屋子裏還有一群，媽媽在靠近廚房灶邊的箱子裏放了兩、三隻小羊，

這樣牠們就暖和了。

在大暴雪來了以後的第三天清晨，當時我正出去砍柴火，我的大哥不樂騎在馬上，然後他請蓋不到外面去代他照顧羊兒；當他回來進家門的時候，他應該是高高興興的給我們帶來吃的東西和乾的衣服的，但是，他看起來並不高興。

「大哥！」我叫道，「事情怎麼樣呀？」

不樂說的話，如果是我說的話，媽媽一定會非常生氣的。

「大哥！」

他看着我，但是沒有回答我的話。當我砍好柴火，並回到屋裏來以後，大家都已經知道了，只有我不知道。他們都圍坐在桌邊吃東西，聽着不樂說話。

「你看有多少頭呢？」我的父親問道。

「有十二隻以上。」不樂開始吃蛋。

「什麼事情呀？」我問道。

沒有一個人回答我的問題。我的母親對不樂說道：

「你有沒有看到什麼羊落單走着的？」

「我沒有注意。」

「什麼事情嘛？」我問道。

「暴風雪嘛！」梨歐說道，「風雪的聲音，把羊兒嚇壞了，連我都害怕。」

「聽我說嘛！」我說道，「到底是什麼事情？」

「那可不容易。」不樂把食物塞入口中。「牠們會躲在大石頭後面，這樣我們就看不到牠們了。」

「是呀！」爸爸同意的說。

「聽我說話。」我說，「發生了什麼事？」

不樂停止了吃東西：

「我看到了一隻野狗，但是我沒有法子打死牠。」

「今年野狗多得很哪！」媽媽說。

我在桌子底下用腳踢踢皮竹，在他們說話的時候，他張着嘴聽着。現在，他看着我

了。

「什麼事？」我動了動嘴唇，但是沒有發出什麼聲音來。「什麼事？」

「羊兒。」他用同樣的方式跟我說話。「羊兒晚上跑了。」

對，這可眞不好了。十幾頭母羊和牠們的小羊跑了。對我們來說，掉了這麼多羊，眞是損失慘重。

我聽着父親說尋找羊群的計畫，但是，對我來說，羊群失踪也許是一件好事情呢！因爲我如果是找到羊群的人中的一人，那可就是一件大事情了。每一個人都會知道這件事。甚至比他們所知道的「蓋號碼」的事還要好呢！

而且，我是很會找東西的。去年，我的印第安石頭掉了——那只是一塊印第安人所使用的石頭，石頭上面有一個洞。——那時候，家裏的人都說我再也找不到了，但是，我找到了。這樣子呀，大家就都說我眞是會找東西。

「記得吧！」我大叫起來。父親停止了說話。

「什麼？」他問我。

「我的印地安人石頭，中間有洞的那一個。」

「米久，我們正在討論找羊兒的事情，你懂吧？」

「懂，我懂。」我說道。「所以我才告訴你關于石頭的事呀！」

「羊兒跟石頭不一樣。」

「才不哪，那時候大家都說那石頭不好找的，記得吧？」

「一個石頭重要嗎？」父親把一片麵包塞進了口中。

「一個石頭重要嗎？」我不知道我爲什麼會說成這樣的。「對印第安人來說，它的好處多着哪！」

「我眞高興，這石頭對印第安人很有好處。」我的父親望着母親，然後他又繼續跟邦立、不樂說話。

「我可以找到牠們的。」我大聲的說道。這使得他們又停止了說話來看着我。「我知道，我可以找到他們的。」

「學校什麼時候上課？」父親對母親說道。

就在這時候，學校的鐘聲開始響了起來。

「我想說的是——」我對父親解釋道，但他只是笑。

「我們會找到牠們的。米久，這不是你的事，等你從學校回來的時候，我們就已經把牠們帶回這兒來了。」

我的母親也笑了：

「以後，我們會讓你自己去找小羊。」

方娜笑了。

我很快的帶着書包出門，手上拿着我的外套，也沒等穿上就走了。

因此，當朱比告訴我他所看到的東西時，你就可以知道那到底有多重要了。

朱比是我最好的朋友，他住在科多，我們的學校就在那兒。就我記憶所及，我們玩什麼都在一起，釣魚啦！玩球啦！或者聊聊天啦！而朱比總是戴着這一頂大黑帽，這帽子現在已經舊了，而且上面有好幾個洞，但這對朱比來說好像正合適呢！

當我去到學校的時候，他正在打球，我的後面跟着方娜和皮竹，我們一起走過操場；他一直對着我走來。

「你們家有沒有羊不見了？」他問道。

「什麼？」我抓着他的手臂。

「小羊呀！」他說道，「怎麼樣？」

「你怎麼知道我們掉了羊？」

「我看到小羊了。」

「你說什麼？」

「我想那些小羊一定是你們家的，從那號碼的樣子上看來，我想一定是你家的。」

「在那裏？」

「你們眞的掉了羊呀？」

「朱比，你在那兒看到牠們的？」

「昨天晚上，我正帶着我的狗卡洛牠去散步的時候。」

「在那裏？在那裏？在那裏嘛？」

「怎麼回事嘛？米久。」

「朱比，」我說道，「你是我最好的朋友，是不是？」

「是呀！」

「那你就告訴我，小羊在那裏？」

「我看到牠們過了河，大概十五隻母羊和小羊吧！這些小羊好像是要到紅多去似的。」這不是今天早上不樂找過的地方。「這些羊是你們的嗎？」

「你不知道這對我會有多重要的，朱比。」

現在，上課的鐘聲響了，馬老師走到門口來叫我們通通進去。

「我們進去吧！」

一邊站着的是馬老師，另一邊是高大的山岳，黑漆漆的，我想，還有點怒氣沖天吧！而我則站在中間，如果我帶着這些小羊回家，事情會好一點吧？

馬老師說道：

「米久。」

我聽到聖可陀山那邊的暴風雪又開始了。

我沒有再等，我知道我想要做的是什麼！再沒有比這個更好的了。

我衝過了操場。

「米久！」那是馬老師在大叫。我連頭都沒回。我越過一些岩石，跑下山去。

我就是這樣下山的，用跳的。在每一次跳躍時，一切景物好像都是在飛似的。我的書包，兩條手臂，就好像我有十二隻腳似的，我停不下來，我越跳越高。我跳過一個大石頭，我想我跳不過去的，但是，我居然跳過去了。我每跳一次就以為我已經完了。每跳一次都可能會跌破頭，摔斷腳而死掉的。但是我沒有完蛋。我就像一個滾動的石頭似的滾下山，碰了一塊又一塊石頭。後來，我就再也不怕摔倒了，我一定要下山去！或者下河去。但是怎麼辦呢？我想要停下來却停不下來。後來，我的書包被兩個石頭卡住了，我就摔倒了。臉朝下摔倒。我敢說，沒有一個人下山像我這麼快的。

我沒有傷到。除了靠近我眼角的地方有一塊汚痕之外，沒有流血。但是，我喘不過氣來，躺在地上，聽着馬老師說話，但我聽不到她說話，學校的鐘聲也停止了。我所聽

到的，只是暴風雪的聲音，在遙遠的地方響着，而風靜靜的吹拂着。

我站起來，想着。在朱比跟我說過以後，就只有這事是要趕快去作的，我非去做不可。我在這兒，我，米久一個人，找到了迷途的羔羊。我所要作的只是到那兒去。到沼澤區去，到草原去，渡過河去，把羊找到，帶着牠們走回去，每一個人都會看到的，我的父親會告訴我說，他有多抱歉，他曾經說過我幫不了忙的。而我會告訴父親說，那沒關係，不要覺得過意不去。

我覺得很愉快，望着高山，高山也俯視着我，好像知道我現在要作些什麼。

我跳過岩石，渡過了河流，我這樣做，鞋子裏也沒進多少水。

但是，爬上另一邊的山頂可不容易，雨水使泥土變得鬆軟，那裏可以抓牢的樹又很少，而且我一隻手還要拿着書包，我不能把它們丟掉；但是，書包是不重要的，當我要找羊的時候，書是不重要的。

當我登上頂峯遙望時，我看不見羊群，我還以爲牠們會在上面等着我呢！但是，羊兒竟不在。我開始向北走。

爬上高原，高原上也沒有，空蕩蕩的，就好像皮竹畫的一張畫似的，一條直線中穿過畫紙正中，線的一邊是山岳，山的頂峯上是白雲片片，黑幽幽的山麓是高原。那張畫裏的全部景物盡在於此了，而且，這也是一張好畫的原因，因爲全部的景物就是這樣，什麼東西都沒有。

尤其是沒有羊兒。

我從一個高地走向另一個高地，當我在走的時候，總是東張西望的，又走又跑又東張西望了一個小時以後，我的左腿開始痛了，因爲我的鞋子裏跑進了一塊小石頭，但是，我沒有停止下來，現在的時間再也不可以浪費了。

就我視力所及，高原上的都是高地，也許在下一個高地上，我可以找到牠們，那些羊兒，但是，我所看到的都是同樣的，空蕩蕩的。

上山難，下山也不易，我的左腳痛得更厲害了，那個小石子現在好像是一個大石頭，而且在你下山的時候，你已經把周圍都看過了，沒有什麼東西好看，你只好又繼續走下山，因此，我跑得很快，因爲我急着要到山頂去，一路上，我總是舉目四顧，尋找羊

群。

我不斷的東張西望，以致於我搞不清楚我是不是在朝北走了，東西南北都分不清了，但是，這並不重要，沒有羊在這兒。

看不到羊兒。過了幾小時以後，不管是看到什麼羊，我都會很高興，即使牠們不是我們家的。由於要找羊的關係，我的眼都看花了。我的左腳因爲鞋子裏跑進了一個小石子而傷到了，甚至連我的手也因爲要拿書包而受了傷。

而且，呼吸也很困難，因爲我不能夠停下來，沒有時間嘛，然後，我走了又走，每個地方却好像你以前都到過似的，你看到一棵樹的時候，你一定會以爲你在一個鐘頭以前已經看過了。

然後，我看了又看，我想，我是聽到鈴聲響了。也許在迷途的羔羊裏有一隻是有鈴鐺的。許多羊兒都有鈴鐺，每一隻都好像是這一群裏的帶頭的，但是，那是學校的鈴聲，鈴聲自遙遠的科多瓦彼方傳來，已經是日正當中的時候了，鈴聲很快就停止啦，再也聽不到什麼聲音了，除了寂靜的風聲。

跟以前我聽到鈴聲的時候不一樣，這鈴聲使我覺得肚子餓和孤單單的。在上山的時候，我獨自一個人覺得好高興，我要去把羊兒帶回家。但是，現在我並沒有帶一隻羊回家。如果我找到牠們的話，我就可以一個人回去了，我一定要找到羊兒。

現在，我不用走的了，我用跑的，一直跑到我氣都喘不過來爲止，但是，那裏就是沒有小羊，然後，過了很久以後，我又聽到鈴聲了，今天學校已經放學。

現在我不知道作些什麼好。

我可以離開家，這是我所能做的了，沒有找到羊，我就不能夠回家去，決不要像我父親今天早上所說的那樣。但這却是事實，在這個地方的每一個角落裏，我就是找不到羊兒。我可以停下來，鬆口氣，我可以把書包放在樹底下；我可以坐下來，把鞋子裏的石頭拿出來，然後，我才能夠決定我到底要離開家到那裏去。

也許獨自一人到可陀山去。

但是，當我望着叢山之間時，我就知道，這是不可能的，只有一條路可以通往可陀山，這可是要每一個人都認爲你已經準備好了，你才可以去的。

事實上，這也就是我要找這些羊的原因。而如果我停止尋找的話，那麼也就不要想上可陀山了，而如果你離開家呢！離開家，就等於離開了一切。

除了這些之外，我還能夠作些什麼呢？我可以繼續不斷的從這個山頭跑到那個山頭，看啊看的，我的眼睛受傷了，氣都喘不過來了，手上的骨頭好像斷了，左腳下面好像破了一個洞，除了風聲之外，一片死寂。這就是我所能夠做的了。

因此，我就坐下來，作了一個深呼吸，並開始把左腳的鞋子脫掉，然後——你會怎麼想呢？我聞到羊騷味了。

第七章　今年還不能上山

你要知道你所聞到的是羊騷味，是很容易的。羊騷味聞起來有點甜，還有點不新鮮的味道，就好像是放在桌子過了一夜的煙頭，和吃了一半的蘋果。

我舉目四顧，發現了風向，我就朝着那個方向去，爬上了山頭，牠們果然在那兒，牠們爬上了小山丘向我走來，大約有十五隻小羊和母羊，牠們很愉快的走着，吃着，就好像天下太平無事似的。

我歡悅的大叫着跑下小山丘，羊兒都仰望着，一如教堂中的女仕們，在同一時間仰望着，看看是誰進門來了。

牠們看到我進門來了，在牠們知道發生了什麼事以前，牠們就開始移動了。快！我

丟出了一本書砸到一隻羊的背部。快！我用鞋子裏有石頭的那隻腳踢了另一隻羊，結果呢？我想，我比羊還要痛。我拿起一個石頭——快！——丟在第三隻羊身上；這樣，牠們就朝着我要牠們回家的方向跑了；我大聲吆喝着，牠們好像都受驚啦，但是，我還是繼續大聲吆喝着，並對牠們扔石頭。

我在小山丘底下停下來，我沒有理由跟羊兒生氣的，事實上，正為了牠們，我才能在這兒做這一件偉大的事呢！我找到牠們，而且把牠們帶回家了。

我深深的吸了一口氣，空氣又新鮮，又乾淨。我又坐下來，脫了鞋子，找到石頭，我把它握在手中，它根本不是一塊大石頭，只是一片非常小的石子，但是，在我的鞋子裏，它簡直就像半座山似的。

現在，我靜下來了。我們又繼續走着，有好多美好的事情可以想呢！我的父親、爺爺會對我說些什麼話呢？

跟羊兒一起走真是相當輕鬆，因此也就有時間東看看，西看看了；縱目群山，現在山既不是黑沉沉的，也不是猙獰險惡的了；可看的東西太多了，我走着，想着，深深的

呼吸着，遊目四顧，我看到雪亮碩大的白色雲塊，我看到山花；以前，我就看不到花。

我想到了蓋不的歌，那支關於小紅花的歌；因此在走着，想着，深深的呼吸着，遊目四顧的時候，我開始唱起那支歌來；只有第一句我不會唱，因為我記不清楚了。但是，誰會聽到我唱歌呢？誰也聽不到，這就是我要唱的理由。

然後，我可以作的事情更多了；有一隻小羊躺了下來，牠大概是想休息一下吧！這我可不知道；我把牠夾在胳肢窩底下，用另一隻手拿着書；當我覺得小羊太重的時候，我就把牠夾在另一邊的胳肢窩底下。

這隻小羊的號碼是「一一九」號，我記得那天早上是我為牠烙上數目字的；那一天生了許多小羊，我也記得一些別的小羊，因為牠們的號碼好記，例如，「二五一」號，「一七〇」號，以及「五八二」號，牠們都是我的朋友，這些號碼的母羊、小羊都是我的朋友；而我是牠們的牧人；是我把號碼烙在牠們身上的，是我在牠們迷路的時候把牠們帶回家的。

現在，我覺得好多了。

即使我要抱第二隻小羊，我還是覺得心裏很舒服，但是，在每一邊的胳肢窩底下都要夾一隻小羊和書本是很不容易的。

牠們都是好羊，牠們要平平安安的渡河；我幾乎就要倒下來了，但我沒有。即使我回到家門的時候，全身的衣服都是水，那還是不錯的，家裏的人會認爲我幹得更漂亮。

不樂是第一個看到我的，他站在靠近田野的小山頂上。

「米久！」他叫了，「你跑那去啦？那些羊怎麼回事？」

「是你的羊呀！」我叫道。

「是那些找不到家的羊？」

「是的。」我叫道，「就是。」

他轉過身去：

「爺爺，爺爺，米久跟那些羊在這兒！」

他又看着我：

「好呀！米久，你在那找到的？」

「待會兒跟你說。」胳肢窩底夾着兩隻羊爬到小山頂上，我要喘口氣；「等我上去跟你說。」

不樂和爺爺在等我，爺爺接過了一隻小羊，我把另外一隻小羊放在地上。不樂把其他的羊都趕到牧場裏去。

「你在那找到牠們的？」不樂問道。

「這是怎麼回事？」祖父說。

「我會把全部經過告訴你們的。」我說，「從我早上到學校去開始，我想想看喔。」

「你不能告訴我們在那裏找到的嗎？」不樂問道。

「這就是我要說的嘛，從我今天早上到學校去開始說。」

「米久。」我的祖父說，「等一下你可以告訴我們的，那些羊在那呢？」

「我在靠紅度那裏找到牠們的，大概離這裏有二十——三十英哩遠，但這要從…」

「多遠？」爺爺笑着望着我。

「喔，好遠，好遠。怎麼回事？——」

「你爲什麼往北去？」不樂問道，「我們這早上全往南走。」

「首先我要告訴你，我怎麼下山的。」我試着解釋。

「爲什麼你不回答哥哥？」爺爺問道，「你怎麼知道要到那去找？」

「我爲什麼不能說說這事是怎麼發生的？這事又麻煩，又有趣。」

「待會兒再說，」祖父說，「現在，說，你怎麼知道的？」

「人家告訴我的。」

「告訴你什麼？」不樂問道。

「人家告訴我一些事情。」

「誰說的？」

「朱比。」

「他說的？」

「聽着。」我對不樂哥說，「如果我不能照我的意思說這事兒，我怎麼能找到羊呢？」

不樂笑了：

「爲什麼？找到羊是件大事呢！米久，你幹得很好。」

「你說什麼？」我想再聽一次。

「我說，幹得好。」

祖父握着我的手，開始搖起來，就好像兩個大人握手似的。

「這眞是的。」他說，「你幹的好。」

「什麼？」我問爺爺。

「幹得好。」

「比我們幹得好。」不樂說。

「什麼？」我問不樂哥。

「比我們幹得好！」不樂大叫，這樣我才聽得見。

爺爺仍然握着我的手：

「你像牧人似的把牠們帶回家。」

「什麼？」我問祖父，我想再聽一次。

「你是一個牧羊人！」祖父又說了一次，大家都笑了。

「還有問題嗎？」我問道。

在大家回話以前，我們聽到家裏傳來一聲大叫。

「米久。」

那是爸爸在叫，他好像很生氣：

「米久，到這裏來！」

爸媽站在屋前，我的導師馬婷和他們站在一起。

「米久！」爸又叫了。

我走過去，我還能怎麼辦？現在，我知道我在回家的路上所想的事兒了，父親會對我說些什麼呢？我知道這不是他現在要跟我說的。馬婷老師對着爸媽笑笑走了，但沒有人對我笑。

「你怎麼去的？」爸爸說。

「爬上山到紅度的，好遠。」

「紅度有什麼？」

「我想去找迷路的羊。」

「今天早上，我們沒有談過迷路的羊嗎？」

「有。」我知道他想說什麼了。「你還告訴我要上學，我就上學了。」

「那就對了，但只對了一點點，你沒有到學校去。」

「因爲朱比告訴我看到羊了，他是我最好的朋友。」

「米久，你爲什麼聽你好朋友的話，不聽爸媽的話。」

「但是朱比告訴我那些羊在那兒嘛，所以，我就去了，我把牠們帶回來。」

這是我不想說的，像這些話，就不像大事情了。

「你趕回家的？」

「現在羊在牧場上。」

爸媽看起來好像不生氣了。

「所以我沒上學。」

父親把背後的手放下來：

「那就不一樣了，但是也不怎麼不一樣，米久，羊是重要的，但是，學校也重要，甚至更加重要，我們需要的是用功的孩子，他知道是非，知道不？」

「我知道了。」

「到屋裏來，老師把你的課外作業帶來了。」

父親對我笑着。

「我也要跟你說，我很高興，你把羊找回來了，你逃學去找是不對的，但對你找到羊這事兒，我要謝謝你。」

「來，米久！」媽對我說，「不管對不對，今天都夠了。」

但這可不夠，我想對爸說：

「什麼？」

這樣，我就會再聽到他那感激的話語，以及他對我說話的聲音是怎麼樣的了。

那還不夠，在像這樣的時刻，還有更多的事呢！我又跑出去，到爸爸、爺爺、不樂哥那裏去。

「你來幹什麼？」爸說。

「我要跟老師解釋一下。」

「是嗎？」

「學業就要結束了。」

「是嗎？」

「那麼——我可以幫忙了？放牛？每天放牛？」

「嗯。」

這可眞好，現在，我只有一個問題了。

「那麼，我什麼時候不用上學去？我什麼時候可以每天幫忙？那麼，我可以到山裏去囉？跟其他人一起去？夏天的時候吧？對不對？」

父親俯視着我，爺爺也看着我，不樂哥也是。

「不行，今年不行。」他說，「蓋不要去，你去太早了。」

「太早。」我說。

我們站着。然後，爸爸開始搖頭；我看着爺爺，他也在搖頭；我又看看不樂哥，但他移開了視線。

「米久。」父親說，「今年夏天，你還是會有一個很重要的工作的，你要做那些女孩子的工作，你要照顧沒爹沒娘的小羊—吉米。」

「羊孤兒？」我說。

過了一會兒，爸說：

「你要照顧牠嗎？」

我說：

「是的，爹。」

我站着，不知道還能作些什麼。

然後，我們到牧場去，數一數羊兒的數目；這時候「吉米」來了，我停住腳步，輕輕的摸着牠的頭；牠沒有號碼，牠是個羊孤兒，我曾照顧了一整個夏天。我輕輕的撫着牠，因為除此之外，別無他事可作，父親說不行。連爺爺也說不行，他曾說我是一個眞牧羊人的。

那是美好的一天，在陽光下，群山似乎更加壯麗，我不知道該作些什麼。現在，這些事情全都過去了，沒有一個人問我問題，沒有希望。

沒有一個人——除了那可能存在的一個人。

聖西德羅。

第八章 向聖西德羅祈禱

聖西德羅是我所知道的一個神。世界上有許多、許多的神，對這些神，我不怎麼認識，但是，聖西德羅是一個我很熟的神。

聖西德羅是一個爲全世界的農人所供奉的神，每當農人需要一件重要的東西的時候，例如麥子的生長，雨，病畜，而無人可問的時候，聖西德羅就是他們祈求的神祇。而且，聖西德羅也是我們可多瓦村的村神；祂不只保庇全世界的農人，垂聽他們的祈求，並決定賞罰，祂尤其庇佑可多瓦村。祂對我們村子保佑得無微不至，因爲我們村子一向沒有什麼壞事降臨。

大部份的禮拜天，我們都不向聖西德羅祈禱；除了一個禮拜天，據我知道總是在五月中旬，我們就去向聖西德羅祈禱，求祂賜給我們最需要的東西。

「聖西德羅祭」是在晚上開始的，那時候，太陽已經下山；而今年，我們在新教堂中祈禱，它還沒有竣工；這教堂是由爸和鄰居蓋的。每一部份都已經完成了，只有頂部，門、窗以及教堂中應有的種種設備，教堂需要些什麼呢？人們說，就是給人們更多的時間工作，花更多的錢。

因此，今年我們是在室外祈禱的，那是夜裏，我的母親也和其他人一樣的用鮮花把教堂裝飾得非常漂亮，大家都帶了椅子來；教士站在桌前，唱詩班的男孩子站在另一邊；由於日落西山之故，天空是金紅色的；桌子後方，懸了一些小彩燈。這個「聖西德羅祭」是如此的美麗，以致於我希望我們時常能在教堂外面祈禱。

今年，我們在教堂外面供奉了一尊新的聖西德羅神像，畫像上的聖西德羅看起來却差不多，是一種立像，聖西德羅總是與一群家畜在一起的，我們的新像也像這一種。

但是，在我看到牠的一瞬，我就知道，我們將會是朋友。當人們在祈禱、唱詩的時候，我看着新聖西德羅像，看了好久好久。他看起來好莊嚴，就好像是一個你可以跟他說知心話，而他又很了解你的人。

但是，我今晚沒有向祂祈求什麼，因爲我看了祂的神像看得那麼久，以致於使我沒有時間來祈求。我不能以隨隨便便的態度來祈求，因此，我決定早上到教堂去祈求。

第二天，大家都穿着最好的衣服來祈禱了。我穿了一件新的藍襯衫，而我的褲子上也沒有破洞。在祈禱完後，就是「聖西德羅祭」的大儀式了。我們都走到田野去，雙膝跪下，艾士波帶着聖西德羅的神像，現在，他捧着神像立在教士面前，與我們祈禱的時候，教士向東、西、南、北擧起手來，他也祈禱，祈求我們山谷的每一個田野都佈滿美好的一切。他祈求聖西德羅神保佑我們歲歲平安。

這是所有的祈禱中最重要的部份，因爲當教士擧起手來的時候，每一個人所祈求的事物就都在他心裏了。我想，每一個人也都有心事要祈求的，除了皮竹，因爲他事事順利，而方娜則不會禱告。

我正等着這一刻，現在，這一刻來到了，我却沒有準備，像這麼重要的祈禱可不是

很稀鬆平常的。我要去想適當的話語，還不只禱詞呢。要說出這樣的心願，我想，你所需要的，也許不只是準備一般的禱詞而已呢！一般的禱詞即使只說說羊兒的數目也是可以的，但是，每當我跟爸媽說一些重要的事情的時候，他們卻都聽不懂我說的話，因此，跟聖西德羅說話是很不容易的，我對祂的認識還沒有對我父母認識的一半多哪！

因此，我跪在原野上，其他的人們也是這樣；而艾士波先生捧着神像，教堂的主持人正舉起手來，我心裏想着，我要怎樣說出我的心願來，要不然就太遲了。

我看着聖西德羅神，這樣，我才能在這麼短的時間內好好的認識祂，我望着祂臉上的每一條皺紋，而當我這樣作的時候，我以所有的力氣緊合着雙手，一直到手開始痛了才鬆一點，我的雙膝好像深深的陷入泥地中去了，我覺得好奇怪，就好像我的頭一直在轉圈圈似的。我閉上眼睛祈禱，我向上帝祈禱，這樣祂會告訴聖西德羅神的。

「我要你見見我的朋友，他名叫米久，幫助他吧！」

但是，我還是沒有向聖西德羅神說出我的心願。當我張開眼睛，看到有些人已經站起來了。祈禱已經結束了，我要趕快說出我的心聲，快！

「聖西德羅神呀！」我閉上眼睛，「敬愛的聖西德羅神哪。如果你認為這是一個很好的想法，請你幫助我到聖可陀山去吧！我知道祈求這件事不是很容易的。謝謝你。」

就在這個時候，我覺得有人在碰我的肩膀；原來是穿著好衣服的爸爸。

「夠了，米久。」他說道。「大家都祈禱完了。」

「完了。」我說。當我不再以吃奶的力氣緊握雙手，並移動膝蓋，張開眼睛的時候，差點就跌倒了，我不想站起來，我可說過了，但禱詞說得不好，禱詞用語不對，就好像是在馬上就要吃飯的時候跟皮竹說的話一樣；這心願永遠不會達成，我敢說這事情永遠不會發生。

父親拉了拉我的脚，這可眞不錯，他幫了我大忙，我自己站不起來。

祈禱過後有一個會餐，這幾乎是跟在田野中祈禱一樣重要的一部份；而對任何一個飢餓的人來說，這還是更重要的呢！

今年的會餐是在我們那裏舉行的，就在靠近河邊的樹下，蓋不想要蓋一間房子的地方；一大早就開始作吃的東西，多半在半夜就開始了。莫力歐和山母士烹煮了大部份的

東西；兩天以前，他們就在樹底下挖了一個大洞，並在洞中放着從山上帶下來的，特別硬的木柴。在「聖西德羅祭」這一天很早的時候，他們就生起火；然後，在洞上面的木頭就燒起來了，他們裝了一個大鐵烟囱，讓熱氣通過，在烟囱上放了肉，這樣的煮法就是所謂的「烤肉」，如果沒有烤肉，簡直就不叫吃拜拜了。

所有的人都圍在旁邊聞着食物的芳香，大喝大笑，我什麼都不喝，只是坐在一塊大石頭上，看着大師傅。

來吃拜拜的不只是從可多瓦村來的人，還有四面八方的吃客，比來拜拜的人要多得多。這可眞不要臉，爺爺說，他們對吃比拜拜還感興趣，也許是吧！但是，我想如果你餓了，你就該吃。

我不餓，我看着其他人是怎麼吃的，他們一個跟着一個的站着，走到一條長桌子前面，媽媽和姊姊站在桌子後面。當他們走過去的時候，媽媽和姊姊就把碗裏的東西拿給他們：豆、熱麵包、罐頭裏拿出的水果、餅。

第二張桌子後面站着莫力歐先生，他站在一大片肉後面，這塊肉已經煮過，並烤成褐色，發出一種撲鼻的芳香。每一個人都看着肉，說他們想要那一塊那一塊，紅紅的肉，或黑一點的排骨肉。

還有許多喝的東西，當你走過桌子前面，你就可以把東西抱滿懷了，然後，大家都走開，在樹下坐着，或沿着河邊坐着，大吃大笑，我還是坐在那塊岩石上。

吃過東西以後，就是舞蹈了，我沒有去跳舞，起先，是因爲我不知道該怎麼把舞跳得很好的關係，他們跳的不是祭神的那種舞，而且，我想多看一下。

我的姊姊桃瑪娜和哥哥蓋不正跳着舞，於是，我跳下那塊石頭，去看個清楚，看姊姊跳舞眞是一件有趣的事，因爲她很漂亮，當她的身體轉呀轉的時候，她的衣服和裙子轉得就像一個大車輪似的，但是，看蓋不跳舞的時候就沒那麼好看了。

這並不是因爲他跳得不好的緣故，他是一個很好的舞者，他的舞跳得很好，因爲他是哥哥，他作的任何事情都作得很好。這就是爲什麼看他跳舞沒那麼好看的原因了，因爲我會這樣想，我要怎麼樣才能跳得跟哥哥一樣好呢？因此，我就回到屋裏去了。

當我走過那兒的時候，羊孤兒「吉米」出現了，牠跟着我，因爲牠肚子很餓，而我

是會給牠東西吃的。牠使我想到，到底這個夏天會變成怎麼樣呢？我在村子中照料牠，而其他的人却到山上去？

當我聽到牠在我後面走着的聲音時，我很快的就轉過身來，就好像我要打牠似的。這樣子，牠就會害怕而跑掉，但是，牠還是緊緊的跟着我，牠臉上的表情好難過喲，看到牠這樣難過的樣子，我才覺得舒服一點，因爲牠不笑，不吃，也不跳舞，就好像世界上的一切都很美好似的。

因此，我把牠扛在肩上，這樣對牠很好的，但牠還是跟以前一樣的悽慘，牠看着門邊的羊，好像想到那兒去。而我則扛着牠，望着聖可陀山。

在沈默的悲哀了幾分鐘以後，附近沒人在吃喝、談笑、跳舞，我覺得好了一些。一切都沒改變，它無可改變，拜拜完了。

但我覺得好多了。

雖然「吉米」不在。

第九章　我成爲爸爸的好幫手

「我想明天把羊都趕到這裏來，下禮拜剪毛的人就要來了，你看怎麼樣？」暑假開始時，學校不上課了，爸爸這樣的說，使我吃驚的是他是在對我說的。

「你在跟我說話嗎？」我問道。

我，爸，爺爺，蓋不都才從牧場回來。

「是呀！」爸說。

別人在這兒，他爲何要問我？

「不知道。」我說。

「爲什麼？」

「我在想要在那裏吃晚飯。」

「那是媽和女孩子的事，羊才是我們的正事。」

這是眞話，於是，我說：

「我想一下再說。」

我一走回來時就想過這個的。走到家門口時，我說：

「我想到了。」

「想到什麼？」

「明天把羊集合起來。」

「我也這樣想。」爸說。

兩天後，另一件事情發生了，那時，爸和我跟邦立叔、蓋不正好站在一起說話，爸說：

「記得米勒家那特製的門嗎？」

我看了看大家，看他是否在跟我說話。

「您問我？」

「米勒農場有個門，靠剪毛場那個。」

我想起來了，你如果要把羊趕去牧場，你就打開半邊門，也就關上了剪毛場的門，但如果你要把其他的羊趕到剪毛場上，反過來就行了。

「那是個好門。」我說。

「我們也可以作一個。」

「是嗎？」

「我在問你。」

爲什麼問我？我不知道，就是我整個夏天都留在家中餵吉米呀！

「好主意！」我說。

「今年我們來作一個。」爸說，「但要作在那兒呢？」

「您問我？」

「你想想看。」他說着就走了。

他說的我都不知道，我大哥、叔叔趕過羊到山上去，他們知道的比我多，也許爸現在也想帶我去了，像這樣的事情眞是我求之不得的，尤其是現在，我正要死心的時候，我想都想壞了。

但是我也想着那個門，我要把它安在那裏呢？我又該怎麼作呢？然後，我說了。

「米久。」他說，「這主意好呀！」

他跟我說話的時候，好像我是大人似的。

「是嗎？」

「是呀！」他說，「好極了。」

過了幾天以後，剪羊毛的人來了，爸又問了我的想法。

「米久，給我一塊那種板子。」

我說：

「那一塊？」

「你挑一塊最好的嘛！」

這些木頭看來都一樣，但我把兩邊的木板都看了看，才拿一塊給爸。

「這一塊板子很好。」爸說。

我看不出來到底有多好。

「誰也沒你挑的好。」

這些日子來，我一直想問個問題，現在是時候了。

「你是在笑我嗎？」

「我怎麼會笑你？」

「你跟我說話的樣子好像我是個大人似的。」

「米久。」他說，「這件事你一定要懂，不要說兩件事，首先，你認爲我在笑你，然後，你又說我跟你說話好像你是個大人似的，那一件呀？」

我知道我想說的是什麼，但是同時說起兩件事來，就好像兩件事都不對似的，但是，如果我不說另外一件事情的話，他爲什麼跟我說話的時候，就好像我是「另」一個人似的。

「我們忘了這事好不好？」

「好。」爸爸說。

就在這時候，我們聽到了汽車的聲音，那是馬奎之兄弟，每年都來剪毛的。

每個人都放下工作，出來看馬家兄弟和他們的三個幫手，大家看到剪毛人都很高興，理由之一是爸要把羊毛賣給桃歐市裏的莫力森先生，然後媽就可以買廚房中的用品了，梨歐可以買新衣，皮竹買鞋子——都從莫先生給爸的錢支用。

另一個我們高興看到他們的原因是他們總是笑口常開。

馬奎之家兄弟倆，由恩、我們都叫他「江泥」，是哥哥，又小又胖像聖西德羅神似的；沙爾瓦多是老二，我們叫他「沙而夫」，每一年來幫忙的人都不是一家人，因此，我的姊姊桃瑪娜、梨歐都對新來的人很感興趣。

江泥是我的好朋友，今年他看到我就大叫：

「米久，你長得好大呀！」

我笑了。

「你看看他。」他對爸爸說，「你又有個人幫你了。」

「是呀！」爸爸說，「是個好幫手。」

他們都沒笑。

「你爸爸給你多少錢？」江泥對我笑着。

「他給我吃飯、睡覺。」

「就這樣？」

「現在，」爸爸說：「我們在一起的時候別談錢好不好？我們決定的大事是，今年不上學以後，米久就要作事了。」

我大吃一驚，我們以前說好的，他記得他說得有多好的。

「米久！」江泥說，「當你要跟你爸爸談生意的時候，等我來再說，你要什麼我都會幫你要到。」

「米久不用你來幫他說話，」爸說：「他知道怎麼說的。」

然後，他們就走向羊群那邊去了，我笑笑，因爲爸爸記得我們談過的東西，你可以

看得出來，他正在想那些話。

有江泥在這兒眞好，他說過我長大了，我爸爸有個人可以幫他作事，爸也同意他的說法。

這簡直就像聖西德羅神聽到了我的祈禱似的，祂爲我作了很好的安排。一看到江泥，你就會想到聖西德羅神，因爲他們的臉長得一模一樣。如果聖西德羅神要盡祂助人的職責，在崔夫之村幫助某一些人，也許他就會挑上一個長得跟祂一樣的人，江泥就長得很像祂，我不知道神還能找誰代天行道。

但是，剪羊毛的人來了我還是很高興的，只有一件事例外；現在他們都已經來了，不出四、五天，羊毛就要給剪光的時候，他們就要走了，羊兒也要到聖可陀山去。我的時間不多了，用來要求爸爸讓我去山上牧羊也許就不夠。聖西德羅神的時間也不多了，我所能作到的只是希望祂在別的地方沒有太多的麻煩要祂處理，這樣，祂就可以幫助崔夫之村這裏的我。

第十章　在餐桌上講故事

好事近了。

上上下下老老小小都在忙着，蓋不、邦立叔把羊兒趕得把整個大牧場都裝得滿滿的；不樂帶着剪毛人到剪毛的地方去，他走的是我幫忙做的那個門，艾力叔叔正在準備第一個羊毛袋子，這是一種掛在剪毛場牆頂的長袋子，裏面可以裝羊毛。

剪毛人用電動的剪毛機把羊毛剪下來，他們的動作好快，這樣對他們來說是很有利的，因爲他們的薪水是看羊毛的數量來決定的，因此工作越快，收入越多。

「米久，」江泥說，「快把地上掃一下，我們就要開始了。」

「我不知道，也許我爸爸要別人來掃。」我說。

「你爸爸？」江泥四下看了一下。「崔先生，你可以讓他掃地嗎？」

「米久，你行嗎？」爸說。

「小事一件。」說着我拿起了掃把。

江泥笑了：

「你要什麼儘管告訴我。」

這是一件很重的工作—作一個掃羊毛的人。當羊毛被剪下來，落在地板上，在被掃攏來之前就那樣的散落着，如果這羊毛是骯髒的，莫里森先生就不高興了，再沒有什麼事比掃羊毛重要了，而他們把這事交給我作。

當我在掃地的時候，剪毛人就在預備他們的剪毛機器，羊兒則驕傲的站在羊圈裏，就好像我們不是要剪牠們的毛似的，我笑了，我們這一生，每一件事都是在爲羊兒作的，我們拿東西、水給牠們吃、喝，爲牠們遮蔽風寒，但牠們從不投給我們感激的一瞥；現在，我們就要做完一件事了，牠們的毛要被剪掉，爲了我們和剪毛人而被剪掉。

我們只剪大羊的毛，牠們總是跑得離我們遠遠的；而且給小羊帶來很多麻煩—牠們是在羊圈外的。

爸把最後的五隻羊趕入圈中，並把門關上。

「開工。」江泥叫道。

所有的剪毛機立刻開始剪了，這五個剪毛人像陸軍的前鋒一樣的對着羊兒前進，他們把羊頭夾在膝蓋間，就如此的剪起毛來。

羊毛一大片一大片的落下地來，如果你能夠把羊毛一大片一大片的剪下來，那你就是一個很會剪羊毛的人了；牠們是從羊肚子下面開始剪的，剪完了再剪羊背上的毛，然後再剪頭上的毛，兩個耳朵之間的和眼睛、鼻子附近的毛，在這些地方就很不容易剪下一整片來了，落下來的都是一小片一小片，東一片西一片的掉下來。

要不了幾分鐘，五隻羊的羊毛都被剪光了，所有的羊毛都被掃好塞入布袋，沒有一個人有空睡一下。

當機器停下來時，羊毛都已剪光了，這些大羊在牠們的小羊看來一定很奇怪吧！混身柔軟的毛的母羊變成了一種新的，沒毛的動物，混身骨嶙嶙的。母羊倒很高興，因爲

牠在夏天不必穿着那一身厚重的外套了，但是小羊總是常常認不得牠的母親，牠會站在那裏，看着這種新來的怪物，好像世界末日已經來了似的叫了又叫；因此，儘快的把母羊帶到小羊那裏是很重要的事，因爲牠們一旦分開來，母羊身上沒有了號碼，就很難認了，號碼跟羊毛一起被剪了。

我不斷的掃呀掃的。

「崔先生，你這個新幫手的工作抵得上兩個大人。」江泥叫道。

聽到這句話，使我掃得更賣力，我把地上的每一小片羊毛都掃攏來，我把這些小片的羊毛都放在靠屋角的一個布袋中，剪毛人和我各有各的工作。

連皮竹都知道這件事到底是怎麼回事了，我們有兩個禮拜的時間不再像以前一樣的老在一起，我沒有把我對聖西德羅神許的願告訴他，而皮竹也不跟我談他的計畫，也許他現在以爲我就要與其他的人上山了。

黃昏時，一半的羊都剪了毛。

「這比去年好。」爸說。

「因爲你現在有了一個能幹的幫手呀！」江泥拍了拍我的背。

他們都笑了，我也笑了，我跟他們一起回去。

屋裏的人也在忙着，媽媽、桃瑪娜、梨歐在作飯、作菜；這一定要最好的飯菜才行，因爲剪毛人在許多村子都吃過飯；而他們不管在那裏都會說：

「這裏的飯菜最好了。」

我們廚房的大桌子坐不下這麼多人，媽媽、姊姊、妹妹只好等到男人吃過再吃，小孩也是，我也等着。男人就座以後，桃瑪娜、梨歐就開始端飯菜了。

然後，一件大事發生了。

馬家兄弟看我站着。

「米久，你在那兒幹嘛？」

「我？等呀！」

「你不餓？」

「我餓呀！但是沒位子了。」

「什麼？沒位子？」他把櫈子挪出一個位置。「來。」

「不只是位子的原因，還有爸爸，他不准。」

爸爸坐在江泥旁邊，他正在跟桌子對面的一個助手說話。

「崔先生，你的新幫手不跟我們一起吃嗎？」

「誰？米久呀？」爸說，「怎麼不行？行，米久，搬椅子來。」

爸爸也移了移他的椅子，我就坐在大人裏了，這事情眞叫我不敢相信，因爲以前剪毛的時候從來沒有這種事，現在，你應該知道聖西德羅神有多偉大了吧！現在我知道祂已經聽到了我的祈禱。

「吃呀！米久！」江泥推推我說，「跟這些餓鬼吃，你就得吃快點，不然你就沒得吃的了。」

我很餓，而這裡有這麼多好吃的東西吃，有甜的，有鹹的，有冰的，有燙的，好多好多好吃的東西，還有好多好聽的故事，每一個人都說了一個故事，因此，我只好盡力作我所能作的，邊吃、邊聽，好開心。

然後，我想到了一個故事，那是朱比說給我聽的；我就說：

「我也要說一個故事。」

他們都靜了下來，看着我，我覺得好奇怪，我想不說了，但却不得不說。

因此，我就開始說了，說得好快。

「有一個人，他有一個錶，這錶不走了，他的朋友就把錶拆開來看看是怎麼回事，原來裏面有一隻死蟲。『看！』他對他的朋友說，『你知道你的錶爲什麼不走了吧！駕駛死了。』」

當我說完時，他們笑了又笑！這是那天最好的故事了，我哥哥不樂笑得把椅子都笑翻了，這樣，他們笑得更凶啦！我從來沒這麼開心。

這是我吃過的最好的晚餐。

第十一章　蓋不的征集令

現在，我要說說那件很糟糕的事是怎麼發生的了，再說那件好事。

那件壞事是在次日發生的，那天天氣很好，青空蔚藍，皎潔無雲，可陀山似乎比往日更近。

當我們都出門去作最後一次剪毛工作時，我覺得心情很好，我們走着，爺爺要我準備布袋裝羊毛，其他人要去把羊趕來，因此我必須去把布袋吊在牆上，只有艾力叔叔和我在嘛！我很高興作這個，因爲掛這布袋是很重要的事，以前我從未要求作過。

在那個布袋上有一些又大又硬的木頭，在掛布袋的時候可以站在上面；當艾力叔叔和我把布袋吊在牆上以後，他說：

「不要動，米久，我拿些羊毛來，你放進去。」

羊兒已經趕到，也開始剪毛了，地上有一個籃子裝滿了羊毛，叔叔把它扔給我！要我裝到大袋子裏去，我看到不樂哥在掃地，前天那還是我的工作呀！因此，我就站在上面把羊毛裝入布袋中，這工作比掃羊毛要重要得多。

當布袋中裝滿了羊毛的時候，我就把脚伸到布袋中把羊毛踩緊，這是正常的作法，我竟倒在裏面了。

我慢慢的掉到了布袋底部，那裏沒有什麼羊毛，我站不穩，沒有什麼東西可以讓我抓着，我只好一直往下掉，我怎麼能叫呢？讓他們知道一個傻瓜爲了踩實羊毛而掉入袋中呢？

我沒叫。

我沒呼吸。

屋裏的人仍在工作着，剪毛的人剪着羊毛，噪音繼續着，一隻小羊大聲的叫着，我抬頭向上看。在我的頭頂高高的上方，我看到青色的天空，它在布袋的頂端，像圓圓的眼睛，天空中有一些雲。

我呼吸了，然後，一片羊毛落到我臉上，又一片。艾力，看也不看，還在對我扔羊毛，而我已不在那兒了，羊毛就要滿到比袋子高了，一片，一片，又一片，沒有人去接它。我把手伸得高高的，但我抓不到東西，而羊毛仍不斷的來。

「米久！」

一個聲音叫道：

「艾力，你這些羊毛怎麼弄的嘛？」

「什麼？」艾力叔叫了，「怎麼回事？米久呢？」

羊毛沒再落下來了，人們叫着。

「米久，你在那裏？」

「米久！」

我沒有答應，我只是想着我不是米久。

「米久！」

「他也許掉到袋裏去了。」不樂哥首先想到這個。

艾力叔叫着：

「米久，你在裏面嗎？回答我，米久！」

「他在裏面。」沙爾夫說，「他掉到袋裏去了。」

他們都笑起來。

「米久在袋裏。」

江泥笑得比誰的聲音都大。當我再抬頭的時候，我看到了爸爸的臉。

「他在裏面。」爸爸叫了，「米久，現在不是玩小孩子的遊戲的時候了。」

他伸出手想把我拉出來，但我沒有伸出手，我要留在這個黑暗的地方。

爸爸火了。

「伸手，米久！」

我伸出手，他把我拉了出來，我沒敢看大家，人們笑着。然後，他們又開始剪毛。

我的禱告聖西德羅神一定沒聽到，他不知道我活着，我，以及我的號碼烙鐵，偉大

的計畫，和我失去的羊群——然後，我就掉到布袋裏去了。就這樣的想着想着，我走回家去。

「吉米」在我背後跑着，看到牠我眞高興，我們一起到屋後去，坐在樹下；現在，大人該已上山，把我們丟在這裏了。

過了一會兒以後，皮竹來了。

「事情不好了嗎？」他問道。

「不好？沒有呀！」

「那我眞高興！」他說，「你的計畫——？」

「沒有了！」

「你今年上山的計畫呀？」

「誰？我呀？我才不要上山，我也不想去求聖西德羅了。」

「誰？」皮竹問道。

「聖西德羅呀！如果你以為我眞有一個計畫，你就瘋了。」

「我瘋了？」皮竹大吃一驚。

「走吧！」皮竹就這樣的走了，這是那天所發生的壞事——我知道，我不能去聖可陀山了。

而好事則未發生，一週後才來到。

我沒有一直留在村子裏，但我聽說剪羊毛剪得很順利，大家一切都很順利；我常去釣魚，每天一大早就出門，天黑才回來，待在村中有什麼好處呢？

有一天中午，好事情來了，我在釣魚的時候聽到有人在叫，我跑去一看，是方娜，她在小山上跳上跳下的。

「這兩天你就要同其他人趕羊上山了。」她叫道。

「什麼？」我也叫了，「我不信。」

「你一定要跟他們去。」

「他們是誰呀？」

「人跟羊嘛！」

「上那去？方娜。」

「上可陀山哪！」、

「可陀山！」我輕柔的說着，「誰說我一定要去？」

「爸收到了一封信，他說現在米久的希望已經達到了，他今年要跟羊在一起，爸這樣說的。」

我們一起回村子去。

「信中還說了些什麼聖西德羅的事？」

她笑了。

「方娜，你在說謊？」

「我沒說。」她叫着跑了。

我在她後面追着，追到村子裏時，我看到爸爸進了屋子。當我喘過氣來以後，我說：

「方娜說你要我今年趕羊到山上去，是嗎？」

爸只簡短的說了一句話：

「是的。」

「到聖可陀山！我整個夏天都要跟羊在山上？」

爸爸說：「不錯。」

「我眞高興！」我低聲的說，因爲爸爸沒笑。

「米久，我也是很高興的，因爲這是你的希望，我眞高興你跟我們在一起了。」

「方娜說您收到了一封信！」

「是。」他說。

「有沒有說到聖西德羅什麼的？」

「聖西德羅？」爸驚奇的看着我。「不，爲什麼信裏會有聖西德羅？」

「我不知道，但是，今年我爲什麼可以去呢？」

「蓋不不能去呀！」

「方娜沒告訴我，蓋不有困難？」

「蓋不要走了。」

「不是整個夏天吧？」

「蓋不要去兩年，米久。」

「爲什麼？他作錯了什麼？」

「做錯什麼？沒有，他今年已經長大就要十九歲了，要去部隊服役！」

「這是信中說的？」

「是的，我們不希望秋天收到征集令。」

「爲什麼？」

「你爲什麼要這樣說，爲什麼？」

「我想知道全部經過，所以我才問爲什麼嘛！」

「你不懂？」

「不，我懂，征集令一來，蓋不就要去當兵，這就是我爲什麼能夠上山的原因。」

我說，「我只是想說我這樣高興，眞是抱歉。」

「又高興又抱歉。」爸爸笑了，「米久，你老是同時說兩件事情。」

說着，他走了。

我知道的一件事是，當我知道我可以上可陀山時，我眞想不到我會有這樣的感覺；這一天已經到了，我要顧慮到的只是蓋不，因爲除了祖父、爸爸、叔叔、不樂哥外，蓋不對我來說是世界上最好的人了，我要對他說。

我在臥室裏找到了他。

「你以後要做什麼？」我問他。

「換鞋子。」

「不，是你要走的事。」

「關於這個我沒什麼好做的。」他說，「征集令在這兒。」

我拿來看了看。

「我不希望在秋天收到這個命令。」

「抱歉。」

「有什麼好抱歉的？爲了我要當陸軍？爸在我們出生以前就在陸軍裏頭，艾力叔在

打仗的時候也是，你還記得他怎麼說的吧！伙食好得不得了！我要寄一張穿軍裝的照片給你，你可以給朱比他們看。」

「蓋不哥，不要走！把這命令丟掉，你就可以跟我們在一起了。」

「米久，我不能這樣做。」他含着笑說，「不要這樣想，我該走了，我要去看看朋友。」

然後，他走了，然後，我拿着征召令站在這兒，我知道所有的這一切對我來說只是爲了：我許過一個願，現在，我的心願已經達成了，我對聖西德羅神說的心聲，祂聽到了，我要上山了，因爲征召令已經到來。

這些都是我造成的。

現在只有一件事，那就是，我非走不可。

第十二章　我不想麻煩神了

當我去到牧地的時候，天已經黑了；太陽下了山，我站立着遙望可陀山，它看起來比你所看到的東西都要光亮，因爲山峰上還有些殘陽。

當我站着看山之後，祈禱的時間就到了。現在我知道要怎麼跟聖西德羅說話他才聽得到，眞的，我知道我該說些什麼。

因此，我合起手掌，閉上眼睛祈禱：

「聖西德羅神呀！大慈大悲的聖西德羅神呀！我是米久，那一個跟你說要到山上去的人，這不是一個很容易達成的心願，我要謝謝您幫助我達成這個心願，只是我眞不知道你會用一張征集令達成我的心願，現在，我不想再許這個願了；我不想麻煩你，也不

想上聖可陀山，我想再等個四、五年以後再去，因此，如果你能夠忘掉我所許的願，如果你能夠把那張征集令收回去，我會更謝謝你，而且要作更多的禱告，現在，請收回那征集令吧！」

這就是我所能夠說的了，但祂是一個很忙的神呀！

當我睜開眼睛時，天已經全黑了，聖可陀山上已經沒有日光，我又禱告了一下子，又想唱支聖詩，但我不會唱全部的歌詞。

回家後一看，不好，聖西德羅神沒幫我忙。征集令還在。

第十三章　每個人都要遵守律法

但次晨征集令却不見了。

當蓋不發現時，我正出去拿木頭，我眞不知道爲什麼他會認爲那東西是我拿的，但他就這樣想。

「米久！一定是你！」他叫道。

我沒開口。

「征集令呢？」

他怎麼認爲是我拿的？我開始走向河邊，蓋不也是，走得比我還快，我只好跑了，蓋不在我後面追着，我知道他一定可以抓到我的，因此，我停下來，他也不動了。

如果我一定要回答的話，我說不出「不是我」來，這不可能嘛！我指了指靠水的一塊石頭，蓋不把石頭一掀找到了我放在那裏的征集令。

「你爲什麼要這樣做？」他說。

「我要你留在家裏。」

他看着手上的征集令。

「爲什麼你不要我走？」

「你在家裏好呀！」我說，「你要走嗎？」

「我不知道。」

「你怎麼知道是我？」

「看你的臉色嘛！」

「喔。」我說，「我們不能把征集令放在石頭下面，回家吃飯忘了它嗎？」

蓋不笑了。

「不是征集令的關係，米久，重要的是別的，它只是告訴我該上那去報到。」

他把征集令撕成一小片一小片的丟到河裏去。

「這征集令不會改變什麼的。」

「不會？」

「不會，來，米久。」蓋不拍了拍我的背，「陸軍沒那麼糟。」

「你是因爲我許了個願才走的。」我說。

「許了個願？」蓋不驚奇的看着我，「怎麼回事？」

我把一切都說了，他很用心的聽着，沒說一句話，手上拿了一些小石頭不斷的摩娑玩弄着。

「米久，像你這樣的一再禱告，多半會如願的。」

「那你是因爲我許願而走的？」

「有點關係，但是，也是因爲我所做的事的關係。」

「怎麼？」

「我也許了個願。」

「對聖西德羅神許的願？」我奇怪的說，「去陸軍。」

「不，也許聖西德羅神知道，我可以告訴你，你會懂的。」

「我會試着去懂。」我說。

「米久，我喜歡留在這兒，我不願意在別的地方過日子，但是，在長期的看着卜波河以及沈思以後，我想到了這條河所經過的每一個地方，我們看着的河水，從這兒發源一直流到大海裏去，你看，就是它。」

他把一顆小石頭扔到水中。

「我從沒看過大海。」蓋不說。

「我知道。」我說，「這裏只有山、草原、牧地。」

「我常常想去看看大海看起來到底是怎麼樣的。再回到這兒來；去看五湖四海，森羅群島，以及穿著像草似的衣服的女孩。」

「那看起來一定又冷又好玩。」

「這就是我許的願，現在它實現了。」

「但是去當兵，是它的一部份嗎？」

「不，它是驚奇的一部份，我只是想去走走，沒想到怎麼走。」

「蓋不哥，我也是這麼想的，我昨晚就是這樣告訴聖西德羅神的，我應該跟祂解釋，我應該告訴祂，只要我哥哥不用到陸軍服役兩年，這樣的實現我的心願才行，你也是，你該跟祂這樣說才行。」

「不，」蓋不說，「這樣不好，你的要求太多了。」

「為什麼？」

「你不會希望爸爸媽媽碰到不如意的事，或者梨歐、任何一個家裏的人，甚至是羊、屋子，這些都可以包括進去。」

「那麼，你的心願就不能應驗了？」

「如果你對所發生的事情緊緊張張的，那就不好了。」

「我知道，現在你沒什麼願要許了。」我說。

「也許有一些小事情，但是，如果你許的願是，你很想要某些很大的事物，那你就

要有應付麻煩的準備了。」

我們一起慢慢的上了山，一切都不同了，雖然所見的風景如故。天空蔚藍，飄着一些白雲。

「米久，」蓋不說，「也許我錯了。」

「我不這麼想。」

「米久，」蓋不要我停步，然後，我們坐在地上。

「一切都沒改變，今年夏天，你就要作一個男子漢的工作了，你就像其他人一樣是大人了，你不能夠再像小女孩，像方娜那樣的隨便許願，因爲你要得到什麼，一定要付出什麼，知道嗎？」

「我想是這樣不錯。」我說，「就好像你有了一匹馬，你就要給牠一天的飼料，讓牠工作一天。」

我們站起來，繼續向前走，蓋不看着我。

「這就對了。」他說，「這是合理的，自然的道理，你只能得到你所給出去的，每一個人都要照這條法律來做。」

「神不要。」

「對，神不要，馬也是。」

「但這就不對了，是不是？」我說，「神可以到天上去，坐在雲上面唱歌，不用照自然法的要求去做事嗎？他不可以吧？」

蓋不沒回答我。

「這樣會發生什麼事呢？」我問道，蓋不的脚踢到了一塊石頭。

我又說：

「當你長大，成了大人，你一定要把你以前所知道的一切都忘掉嗎？一定要去想不同的東西嗎？」

「不，這樣也不對。」

「但如果神要照自然律法的要求做事，這是一回事，如果不要，那就不一樣了，心願、每一件事都是這樣。」

「我想是的，但是，米久，你不用把以前所相信的一切東西都忘掉，對，神可以停留在彩雲上，但是，當祂們下凡的時候——」他停了一下子，又說，「我知道了！」他的臉上泛起一陣狂喜，「但是，當祂們下凡到這兒來的時候，他們就要依照着我們的法律所要求的來做。」

「爲什麼？」

「因爲每一行都有他的規矩，米久，在這兒，如果你付出，你才能得到。」蓋不坐在大石頭上。

我想着他所告訴我的，關於，爲什麼不能許太多願，懂了這個道理，我覺得並不好，但是，如果你是一個人的話，你就該懂這個道理；聖西德羅神對這個無能爲力的，他應驗了你的一個願後，一定要拿走一些別的東西，就像你在店中買鞋似的。

除了什麼呢？

我看看蓋不，他仍坐着，唱着那支關於女子與紅花之歌。

除了有個大問題之外。我對祈禱很了解的，但是爲什麼如果代價太高，你不能把你許的願收回來呢？如果你必須要付出這麼多，而你現在並不要實現那個心願，爲什麼你不能夠把你許的願收回？

「我餓了。」蓋不站起來，「走！」

「如果你不要實現那個心願，爲什麼神不把你許的願還給你呢？」我問道，「就像我要求神不要讓你去當兵？」

「喔！」蓋不說，「這理由是，要把我從陸軍中拉出來，聖西德羅神就要跟許多人說情了，也許要跟總統說呢！祂能夠作的事情也許是平息世界各國的困難，那就不需要陸軍了，但是——只是爲了我，那就過份了，爲祂自己也是呀！」

「但是，我想知道的是，爲什麼聖西德羅神不把世界上的每一件事情都弄好呢？」

「這就是你所要知道的嗎？你說得就像是一個三歲的小孩子似的，爲什麼？爲什麼？跟方娜一樣的問呀問的，爲什麼月亮這樣？爲什麼羊吃草？」蓋不火了。

我怔立着，蓋不不應該像這樣說話的，先來說我是個大人，又說我是個三歲小孩子，像方娜似的問問題。

我看着蓋不：

「方娜不會說你想得到的話。」

「那你就去跟方娜說話吧！」蓋不走了，漸漸走遠。

而我還在這兒，這是我做大人的第一天，如果我就是這樣的大人的話，那我還沒有吃飯，還陷入困難呢！蓋不是全世界盡次於一些其他人以外，最好的一個人，而現在，他不要我跟他說話。

如果我能夠回答這個問題的話，那就是，爲什麼聖西德羅神不把世界上的一切事情都弄得好好的呢！然後蓋不就會了解我不是在笑他了。

然後我就懂了，答案在我的腦中出現，我懂了。

我跑到蓋不以前去過的地方去，他果然在那裏，他對我很快的走來。

「米久，」他說，「你看過一個像你哥哥一樣的大傻瓜沒有？」

「沒有。」我說，他笑了，當蓋不笑時，我好像下午學校打下課鈴似的，那要放學回家的下課鈴是又響亮又愉快的。「生氣眞是傻瓜，你我都傻，尤其是現在，明天我們就

要分手了。」

「能夠再跟你說話，我眞高興，現在我知道爲什麼聖西德羅神不能把世界上的每一件事都弄得好好的原因了，祂時間太少。」

「也許是吧！」蓋不說，他走向家門，「如果我們不餓，一定沒東西吃。」

「祂沒有時間，因爲祂太忙了，我們許的願太多了，就像你許的要去看大海的願，以及我要上山的希望。因此，祂怎麼有時間把世事弄好呢？」

「也許吧！」蓋不打開了門，「我餓了。」

「想想聖西德羅祭那天其他人許的願吧！」我說，「所有到可多瓦村的人都許了願，除了皮竹，他什麼都有了，聖西德羅神一定很忙很忙，其他的神也是。」

現在蓋不看着我，好像很感興趣似的。

「想想世界上有多少人，神又是多麼少，」我說，「所有的人都只是爲他個人許了個願。」我碰了碰蓋不的手臂，這樣他才會看着我說話。「在你說我說話像個三歲大的孩子的時候，我心中並不舒服，但你是對的，我說神坐在雲端唱歌，祂們不是這樣的。」

「爲什麼？」

「因爲祂們沒時間坐。」

蓋不笑了，他搖搖頭。

「這就是答案。」我說，「不是嗎？神要把全世界弄好一點，但是每一個人許的願都成了祂的，因此，祂們沒時間。」

「是吧！」蓋不說，「那你還能怎樣呢？」

「找到這個答案還不夠嗎？」我說，「我們所能作的只是不要再祈禱了，如果大家都這樣的話，世事會更好的，明年聖西德羅祭時，我要作一個大大不同的禱告。」

「怎麼？」

「我會像這樣禱告：『親愛的聖西德羅神呀！我是去年使你那麼忙的米久，去年一切都平安，謝謝您的保庇，但是今年，我不許願了，我所希望的是萬事都像你所希望的那樣。」

「這樣很好，米久，謝謝你告訴我這個，也謝謝你對征集令所作的事。」

「爲什麼？我沒幫上忙。」

「不，你幫了忙，你記得嗎？你問我要不要離開家的時候，我說不知道？現在我知道了，我要走，在我走了以後，米久，你就可以學到放羊的大大小小的事。因此，等我回來，我們兄弟倆就是全新墨西哥州最棒的牧人了。」

「好的。」我說，「還有什麼事情要我做嗎？」

「沒有，沒事了！」但他好像心事重重的，「也許還有一件事。」

「什麼事？」

「上山以後，每一個人都會在一棵樹上刻下自己的名字，我已經在開始刻另一個人的名字了，但沒刻完，我要你把我留下的刻完。」

「誰的名字？」

「卡洛她。」

「朱比的狗嘛！」

「狗？她是我認識的一個女孩，住在城裏。」

我們都笑了。然後我們就上廚房去吃晚飯。

第十四章　在可陀山的樹上刻下名字

次晨，羊群、蓋不全都走了。

通常，我們都是在天亮以前走的；上山的前一天有許多工作要做，我們要把小羊、馬匹都帶去，還要準備一切。爸爸在房子外面裝載我們所需要的糧食，他裝得好多，就好像我們是要去吃個幾年，而不是幾個月似的，大部份的食物都是裝在布袋中的，但是有些東西是我們在路上用得到的，就放在我們可以很方便的開關的特製箱子中。馬兒駝着所有的東西。

每一年，男人上聖可陀山的前後，就像是在大拜拜似的。但今年不像，因爲蓋不走了，爲了這個原因，沒有一個人在大聲說說笑笑，蓋不好像是最快樂的人。

在夜半的時候，爸爸要我去睡覺，好像才幾分鐘以後，艾力叔叔就來告訴我說天亮了。

「把你的衣服帶着。」

我把裝東西的袋子拿着。

「東西都在這兒？」艾力叔問道。

「是。」

「你知道怎麼把袋子準備好嗎？」

「怎麼不知道。」我答道，「我準備好幾年啦！」

他把我的袋子帶到馬那邊去，邦立叔、蓋不跟其他人都已經在那兒了；不樂騎在馬上，還帶了條狗——西克龍，牠已經把羊群趕到河裏去，羊群就在那裏喝今天最後一次的水。羊兒如果必要的話，可以不喝水活好幾天。

天際漸明。

我看到爸和蓋不在門邊談了好久，然後，爸爸就拍了拍他的肩，我知道現在是說再見的時候了。

蓋不走到我這兒來，把他的小刀給我。

「把卡洛她的名字刻完，最後幾劃，『也』」

「謝謝你。」

他伸出手來，我握着它，我們就是這樣說了再見的。

當我吻過媽媽，又對祖母、梨歐、桃瑪娜、方娜、皮竹說了再見，羊群已經開始向前走了，爸爸和我走過馬路，我聽到身後輕微的足音，那是小羊「吉米」。

我看着爸爸：

「我可以帶牠走嗎？」

「好。」

因此，吉米就這樣的跟我走了。

現在，我看到蓋不和不樂哥進了大卡車，不樂哥要送他入城，大卡車向山下開了，離開了我們，揚起一小陣煙塵。羊群向前移動，他們所揚起的是一大陣沙塵，沙塵都變

藍、變亮了，因爲天亮啦。

我步入羊群所掀起的煙塵中，我曾在家中看過好幾次這樣的煙塵。現在，我也是掀起煙塵的一個人了，還有，吉米也是，牠就在我後面。我在羊群後面走着，像大人一樣的吆喝，趕着羊群前行，這樣，我們就可以在烈日炎炎的正午之前到小山上，我看不到群山。

一小股我們所掀起的煙塵向東方飛去，我們很快的走着，處處都是要跨越過去的石頭，把羊群趕得飛快，不要把牠們趕丟了，在漫天的沙煙中這可不是容易的，現在，天也開始變得好熱了。

聽到邦立叔叔在吆喝的時候，我心中眞是高興，是停下來的時候啦，羊兒繼續走着，有些散佈在四周的，都在找石頭的陰影遮涼，在吆喝過之後，大人都躺下來休息，我坐着回顧我的來時路。

從我們到達的高原上，我看不到我們的家，我俯視着那我生活了十二年的地方，然後，我也入睡了。

剛到正午，現在，我們來到了我以前所從來沒有來過的地方，但是，石頭和小樹好像還是一樣，煙塵也是一樣，然後，我們又急急忙忙的趕着羊群，我們很快的走着，又揚起一大陣沙塵，我也在沙塵中。問題是，小山的盡頭在那裏？聖可陀山從那裏開始？如果有個標誌該有多好，上面寫着字，「聖可陀山自此始」，但沒有。

然後，聖可陀山到了。

我站着。

我站着，就是這樣了，因爲已經到了山上。

滿山都是一片碧綠，什麼褐色，什麼灰色，什麼乾枯的、老態龍鍾的，全都在山下了。這裏全是綠，更高、更高的地方也都是綠色的，綠色向上、向四方伸展着，遠到南方在陽光中被雪覆蓋着的另一座山，此外就全是碧綠了。

現在沒有米久，只有一對眼睛望着綠，以及一棵棵大樹；兩眼、一個鼻子聞着這裏清新、涼快的空氣，我立着，我已非我，只是一雙眼睛、一個鼻子在嗅着清新、涼快的空氣，以及兩條腿初履聖可陀山。

此時，時間已從現在分隔了過去，到這時刻，每一樣重要的東西都在我眼前，現在都不同了，最重要的東西就是現在發生的，對計畫的希望和恐怯，那段時間已經結束了，除了現在已經沒有別的事作，現在要看、要呼吸，以及站在這兒。

在到達這個地方以前，我們花了五天多的時間，我們在這裏有我們的第一個羊圈，每一分鐘我都想看、想呼吸和感覺，我看到一條河直直的越過石頭向前流，當我們走的時候，我看到爺爺的名字刻在樹上，「崔夫機」，後面是日期。那晚有雨，我用被蒙着頭聽雨，很快的入睡。

兩天以後，我看到一棵樹上刻着爸爸的名字「崔夫布」，那晚吃過飯後，我們就開始圍着火堆唱歌，我這才記起蓋不那首戴紅花的女孩的全部歌詞。

我跟着爸爸和其他人上了小山，然後，穿過一個小樹林，爸在一大塊綠色的草地前獨立着，草長得好高，一條河流流過草地，水和草是羊群的好飼料，我們已經到了，這裏將是我們的牧地。

我幫着拿水，砍木頭，升火。爸爸說我已經作夠了，現在我有時間到處看看啦。

穿過牧地，大地延伸向群山遠方以及下面的地方，這裏有許多樹上刻着人名，我找到了蓋不所刻的「卡洛」，然後我回身俯望下方。

在這個地方，許多我們家的人都來過了，那些我記不起來的，然後爺爺，再來就是我爸爸，以及艾力、邦立叔叔，以及我的哥哥不樂、蓋不，而現在，該我，米久了。

我拿出小刀，在我刻名字的這棵樹很棒，但是要在聖可陀山的山頂的樹上刻下「崔米久」的名字可不簡單，因爲這名字有很多劃，像「崔」；爲蓋不刻上他所要求的名字倒很簡單，我就刻了「她」，筆劃不多，我就先刻了它。（完）

牧夢

水牛少年文庫 11

著　　者：約瑟夫　卡蘭國
譯　　者：鄭　傑　麟
發行人：彭　誠　晃
出版者：水牛圖書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金山南路一段135號2樓
電　　話：3410275•3215644
郵政劃撥13932號
出　　版：中華民國73年3月10日.

登記證　局版台業字第0628號

